飞宇电力

NEEQ: 871700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Feiyu Electric Power Co., Ltd

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陈荣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首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一、情况概述

公司聘请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精勤成思审字（2026）第00728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强调事项段内容如下：“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且本期经营活动仍为亏损，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与对策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年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鉴于上述情况，董事会结合公司业务转型方向与行业趋势，提出以下措施：

1、稳固基本盘，提速新赛道：做优做强电力工程总包、电气成套设备产销及售后运维等传统业务，精选回款稳、风险可控的项目；加快推进新能源（水风光储充）总包、微电网、虚拟电厂、能碳综合管理等转型业务规模化落地。

2、改善经营质量与现金流：严格项目准入与回款管理，优先承接付款条件优的优质订单；集中力量清收存量应收账款，缓解短期资金压力。

3、拓宽融资渠道：在合规前提下，统筹银行信贷与合作资源补充营运资金，保障新能源等重点项目按期推进。

4、夯实管理底座：完善项目全周期风控，落实项目责任制与现场监督，提升转型期决策与执行效

率，支撑业务稳健发展。

三、公司董事会意见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措施，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对公司的影响。

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3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5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7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5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13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飞宇电力\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飞宇电气	指	全资子公司----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康之泰	指	成都康之泰商贸有限公司
合言财会	指	成都合言财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中成科技	指	成都中成科技开发中心（有限合伙）
中小担保	指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董事会	指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会	指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ichuan Feiyu Electric Power Co., Ltd		
	FEDL		
法定代表人	陈荣忠	成立时间	2003 年 8 月 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陈荣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荣忠、张祥英），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 建筑业-49 建筑安装业-491 电气安装-4910 电气安装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服务为电力系统施工、安装、调试等服务，主要产品为户内外高低压配电和控制设备，主要面向国内电力系统、市政建设、工矿企业、轨道交通、民用建筑等领域。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飞宇电力	证券代码	871700
挂牌时间	2017 年 7 月 24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8,157,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变更为西南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申万宏源承销保荐）、重庆市两江新区金沙门路 32 号（西南证券）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孙首政	联系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朱家庙路 236 号
电话	18008078780	电子邮箱	ssz0217@163.com
传真	02885795513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朱家庙路 236 号	邮政编码	610200
公司网址	http://www.fiyoung.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2752806381W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自由贸易试验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朱家庙路 236 号		
注册资本（元）	28,157,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飞宇电力主要提供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研发制造、电力设备运行智能监控研发制造服务，所处行业为建筑业类电气安装、机电设备制造业。

主营业务是提供输变电工程施工、安装、调试、检修维护等服务以及研发、生产和销售 40.5KV 及以下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电力设备运行智能监控系统制造安装服务，主要面向国内外电力系统、市政建设、工矿企业、军工后勤、航空、轨道交通、学校、医院、火力和水力发电站、光伏和风力发电站、民用建筑等领域。

二、资质与认证

飞宇电力坚持国家和国际标准作业，科学管理，人文关怀。截至报告期末，取得了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成都市建设委员会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和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颁发的《承装（修、试）类电力设施三级许可证》。40.5KVA 及以下高压开关柜产品国家型式新试验报告 4 项；户外环网箱 （箱式开闭所）1 项；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获得国家强制性 3C 认证 18 项；母线槽获得国家强制性 3C 认证 3 项；预装式变电站式试验报告 1 项；华式箱式变电站 1 项；获得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全国质量诚信优秀企业；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AAA 级客户满意单位；AAA 信用等级证书以及省市多项荣誉；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及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三、管理体系与研发能力

飞宇电力高标准严要求，坚持运用完善的管理体系让组织的各个环节得到有效的控制，并不断地创新改革，引入了 5S、ERP 管理工具，在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的基础上形成企业独特的管理体系。自成立以来，飞宇电力致力于电力技术服务领域研究，以专业的服务向客户提供一站式电力技术服务方案，组建了一支具有丰富研发经验的专业团队，依托自身在电气安装、机电设备制造行业 20 多年的经验，为国内外几百家企业客户提供了输变电工程安装、维护、试验，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制造、中小型水力发电站设备生产制造和维修服务，与四川省内外的政府、事业单位、供电部门、企业及国外多个项目业主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研发方面：飞宇电力和飞宇电气都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子公司共有发明专利 3 项；飞宇电力 5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4 项软件著作权；飞宇电气 6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5 项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公司继续与核工业西南物理研究院持续项目研发合作，补充了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为公司创新属性的打造奠定了基础。

四、商业模式核心要素

4.1 销售模式

销售方面，飞宇电力主要通过自己实力、诚信通过招投标、商务谈判和 20 多年的资源、良好的商业模式为客户创造价值并顺利推广开拓业务。公司凭借自身优秀的组织、专业技术能力、品牌知名度、诚信做人、踏实做事的核心价值观、良好的资源为客户创造价值等优势获得客户认可，成为客户的长期合作伙伴。收入主要来源于电气安装、外网施工服务业务、维修、调试以及电力成套开关设备设备销售。飞宇电力的客户结构多元，合作关系良好，优质的产品质量使飞宇电力的产品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不断上升，同时正在迈向大型、重点、高要求项目的合作进程中。

4.2 采购模式

采购方面，主要分为两部分：采购原材料及施工设备、劳务。飞宇电力日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线电缆、变压器、断路器、互感器、避雷器、母线槽等。对一部分工作量大、技术含量较低的劳务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劳务公司完成。

4.3 生产施工模式

生产施工：施工总承包方面，由工程部负责项目实施，施工过程中由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负责制；飞宇电力已配备并严格实行全员持证上岗管理制度以满足施工过程质量控制要求；施工过程严格按照标准施工，全部过程都在可控制中。

五、新形势下的商业模式拓展与创新

报告期，公司商业模式正通过以下方式逐步完成转型。

5.1 新能源一体化项目业务拓展

随着国家“双碳”战略深入推进，水风光储充一体化项目成为电力行业新增长点。飞宇电力依托在电力工程施工领域的丰富经验，积极拓展新能源项目总承包业务：

5.1.1 业务方向调整：

（1）水风光储一体化项目：参与水风光储充一体化基地的电气安装、升压站建设、输电线路敷设等工程；

（2）渔光储互补项目：拓展“水上发电、水下养殖”的渔光互补光伏项目，提供从设计到施工的全套电气解决方案；

（3）风光储一体化项目：承接水风光储一体化等项目的电气设备配套工程。

5.1.2 技术能力升级：

（1）逐步掌握数字孪生、BIM 三维建模等新能源项目先进软件平台及施工工艺；

（2）研发方向主要往适用于大容量、高海拔、复杂地形的新能源项目电气设备防护技术转向；

（3）建立新能源项目智能监控、运营系统，逐步实现发电、储能、用电一体化管理。

5.2 虚拟电厂配套服务能力建设

虚拟电厂作为新型电力系统重要组成部分，2025 年市场规模预计达 102 亿元，2030 年有望突破千亿元。飞宇电力积极布局虚拟电厂相关业务：

5.2.1 设备制造升级：

（1）研发适用于虚拟电厂的智能监测设备，包括多功能仪表、碳电表、直流表计等；

（2）开发微电网协调控制器、微电网能量管理箱等核心产品；

（3）研发非侵入式监控设备等虚拟电厂关键设备。

5.2.2 工程服务延伸：

（1）为工业园区、商业楼宇提供虚拟电厂接入改造服务；

（2）承接虚拟电厂平台软、硬件部署、通信网络建设等工程；

（3）提供虚拟电厂资源聚合的技术咨询与实施服务。

5.2.3 商业模式创新：

（1）从传统的设备销售向“设备+平台+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转型；

（2）探索参与虚拟电厂运营收益分成模式，获取需求响应、辅助服务市场收益；

（3）为园区、企业提供虚拟电厂建设、运营、维护全生命周期服务。

（4）为聚合用户提供电力交易服务。

5.3 零碳园区、零碳工厂的能碳综合管理服务能力构建

随着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推进，能碳管理成为企业刚需。飞宇电力基于电力设备监控技术优势，拓展能碳管理服务：

5.3.1 技术平台开发：

（1）研发“电力大数据+碳足迹管理”系统，实现产品碳足迹实时核算；

（2）开发企业能碳管理平台，提供碳排放监测、分析、预测功能；

（3）建立绿电溯源系统，为企业提供绿电消费认证服务。

5.3.2 服务内容拓展：

（1）碳核算服务：为企业提供碳排放核算、碳足迹认证服务，认证成本可降低 75%；

（2）能效优化服务：通过能源数据分析，为企业提供节能改造方案，年均降低能耗成本 15%以上；

（3）绿电交易服务：协助企业参与绿电绿证交易，满足欧盟碳关税等国际绿色贸易要求。

5.3.3 政企合作深化：

（1）与地方政府合作建设园区级“证电碳服务窗口”，提供一站式碳服务；

（2）参与城市级智慧能碳管理平台建设，为政府碳管控提供数据支撑；

（3）与金融机构合作推出“电碳挂钩贷款”业务，激励企业节能改造。

5.4 算力 AI 时代电力设施服务升级

AI 算力需求爆发式增长，2025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17%，对电力系统提出新要求：

5.4.1 高端设备研发：

（1）研发适用于数据中心的高可靠性配电设备，满足 99.999%以上可用性要求；

（2）开发固态变压器等高效电力转换设备，降低数据中心 PUE 值；

（3）生产大功率、高密度配电设备，满足 AI 服务器高功率需求。

5.4.2 工程服务专业化：

（1）承接数据中心电力配套设施 EPC 总包，提供从设计到运维的全流程服务；

（2）研发数据中心智能监控系统，实现电力设备状态实时监测与预警；

（3）提供数据中心能效优化服务，通过储能配置、负荷管理降低用电成本。

5.4.3 算电协同业务拓展：

（1）参与“源网荷储一体化”绿色算力园区建设；

（2）提供算力中心与新能源电站绿电直供的电气连接解决方案；

（3）开发适应 AI 算力“潮汐特征”的柔性供电系统；

（4）参与算力租赁相关业务。

5.5 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5.5.1 管理数字化：

（1）升级 ERP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供应链管理、财务管理模块；

（2）建立 BIM 技术应用中心，实现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

（3）开发移动巡检 APP，提高现场施工管理效率。

（4）开发项目管理平台，对项目进行可视化、精细化管理。

5.5.2 产品智能化：

（1）研发智能配电柜，集成物联网通信、状态监测、故障诊断功能；

（2）开发电力设备预测性维护系统，基于大数据分析提前预警设备故障；

（3）生产支持边缘计算的电力监控终端，实现本地智能决策。

5.5.3 服务云端化：

（1）建立云端能源管理平台，为客户提供远程监控、能效分析服务；

（2）开发 SaaS 模式的能碳管理软件，降低中小企业使用门槛；

（3）提供基于云平台的设备健康管理服务，按需收费。

六、未来发展愿景

成为“电力工程建设+智能设备制造+能源数字服务”一体化的综合能源服务商，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绿色、智能的电力解决方案。

七、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公司减少了收款难度大及利润率特别低的传统电力项目，将主要的精力投入到企业的转型升级过程中，传统业务规模缩减，新能源相关业务未形成规模效应，致使公司总体业绩下滑，报告期仅实现营业收入 73,258,462.95 元，较上年度营业收入 123,294,028.22 元，下降 40.58%。预计 2026 年，随着公司转型升级效果的体现，公司经营业绩将逐步回升并快速上升到一个新的台阶。

（二） 行业情况

一、行业总体格局与发展趋势

近年来，我国电力行业在“双碳”目标引领下，正经历深刻的结构性变革。电力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同时新能源、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深度融合，推动行业从传统发输配用向源网荷储一体化、多能互补的新型电力系统转型。

核心数据更新：截至 2025 年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3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1%，增速显著。其中新能源发电装机（风电、太阳能发电及生物质发电）达到 18.4 亿千瓦，不仅稳固了非化石能源的主体地位，更在总装机规模上历史性地大幅超过火电，标志着我国电力装机结构正式进入“绿电主导”时代。2025 年全社会用电量 10.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预计 2026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将冲破 11 万亿千瓦时大关，考虑到宏观经济稳中向好的基调以及电气化水平的进一步提升，用电量增速预计将维持在 5.5%至 6.5% 的较高区间。

市场化进程：2025 年全国电力市场交易电量规模再创新高，累计完成交易电量 6.64 亿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7.4%，市场化交易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达 64.0%。绿电交易电量达到 328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8.3%，工商业用户购电选择更加多元，新能源全面进入电力市场。年初，国家发改委与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标志着新能源电价机制正式告别政府定价与补贴依赖，全面迈入市场化竞争时代。新能源上网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通过交易形成价格，与火电、水电同台竞价。

二、新能源发展现状与挑战

2.1 可再生能源装机跨越式增长

“十四五”时期，我国建成全球最大、发展最快的可再生能源体系。截至 2025 年底，可再生能源总装机达到 23.4 亿千瓦，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由 40%提升至 60%左右。风电光伏合计装机历史性超过火电，由 2020 年的 5.3 亿千瓦增加到 2025 年的 18.4 亿千瓦。

2.2 消纳压力与电网投资

随着新能源装机快速增长，消纳矛盾日益凸显。2025 年上半年，西藏、蒙西、青海的光伏发电利用率分别为 68.0%、86.0%、86.0%，西藏、北京、河北的风电利用率分别为 68.8%、87.5%、87.7%。为应对新能源消纳挑战，电网投资大幅增加，2025 年国家电网投资将首次超 6500 亿元，南方电网固定资产投资达 1750 亿元。

2.3 分布式光伏快速发展

分布式光伏成为发展新势力，2024 年分布式光伏占全部光伏发电突破 40%。但分布式光伏的快速增长也给配电网带来压力，广东等地区已出现接网消纳困难区域。

三、水风光储充一体化发展

3.1 政策支持与项目实践

水利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动小水电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推进水风光储一体化开发，打造系统友好型清洁能源综合体。各地积极探索多能互补模式：

3.1.1 四川阿坝小金川流域项目：全国首例梯级水光蓄互补联合发电项目全面投产，创新构建“梯级水电补偿、多能互补平抑、富余电能储能及黑启动重构”多级互补体系。

3.1.2 凉山州华电大丰风电项目：四川省首个超高海拔“水风光储”一体化清洁能源示范项目，依托水电调节能力，实现水电、风电、光伏与储能系统互补优化运行。

3.1.3 南宁武鸣区：构建“风光水储”一体化能源体系，绿色电力装机容量占全市新增规模近一半。

3.2 储能技术多元化发展

新型储能保持快速发展态势，2024 年装机规模突破 7000 万千瓦。截至 2025 年底，新型储能装机历史性突破 1 亿千瓦大关，占全球比重超过 40%。技术路线呈现多元化：锂离子电池储能仍占主导地位（装机占比 96.1%），压缩空气储能、液流电池储能及飞轮储能等装机占比合计 3.9%。

四、虚拟电厂规模化发展

4.1 政策体系完善

2025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加快推进虚拟电厂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7 年虚拟电厂调节能力达到 2000 万千瓦以上，到 2030 年达到 5000 万千瓦以上。虚拟电厂作为新型经营主体，正式获得市场地位，可全面参与电力市场交易。

4.2 地方实践与规模

各地虚拟电厂建设加快推进：

4.2.1 深圳：建成国内首家网地一体虚拟电厂运营管理云平台，接入容量规模超过 250 万千瓦，实时可调节能力超 50 万千瓦。

4.2.2 上海：已有 12 家虚拟电厂接入运行管理与监控平台，初步形成 1000MW 发电能力。

4.2.3 广东：2025 年 9 月印发《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推动新能源全面市场化。

4.3 商业模式创新

虚拟电厂从邀约型向市场型过渡，盈利模式从单一的需求响应补贴向多元化市场交易拓展。可参与电能量市场、辅助服务市场和容量市场，获取调峰、调频、备用等多种调节服务收益。

五、能碳综合管理数字化

5.1 碳管理平台建设

各地电网企业积极构建数字化碳管理平台：

5.1.1 国家电投“天枢一号”：能碳综合服务平台实现能量流、信息流、价值流“三流合一”，已接入昆山接近五分之一的规模以上企业。

5.1.2 浙江“碳效码”：国网湖州供电公司首创“碳效码”数字化评价载体，覆盖工业领域 42 个细分行业，实现全省规上企业赋码。

5.1.3 江苏丹阳电碳平台：全省首个县域级绿色电力溯源大数据服务平台，实现对全网电力碳排的精准校核。

5.2 企业碳管理实践

5.2.1 中国铁塔：自主开发业内首个基站能碳管理系统，集成碳排放量计算模型、基站能效分析模型等，实现对全网 210 余万个通信基站能耗和碳排放量的实时监控。

5.2.2 上海浦东供电公司：建成“零碳营业站示范”，通过数字能碳管理平台实现清洁能源发电量与办公能耗数据实时监测，绿电使用率达 79%。

六、算力 AI 对电力行业的影响

6.1 电力需求结构性变化

AI 算力需求爆发式增长，带动电力消费结构变化。2024 年，以互联网技术为基础的大数据、云存储、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互联网数据服务用电量增长 30.9%。预计到 2030 年，全球 AI 算力将超过 105ZFLOPS（FP16），对应每年 638.82 太瓦时用电量，额外带来 2.4%的全球用电增量。

6.2 电算协同成为国家战略

2024 年 8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和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明确实施一批算力与电力协同项目。国家数据局表示，将大力推进算电协同工程，确保枢纽节点新建算力设施绿电应用占比达到 80%以上。

6.3 对电力基础设施的新要求

AI 数据中心对供电连续性和稳定性要求极高，通常要求 99.999%以上的可用性。这推动电力设备向高端化、智能化升级：

6.3.1 固态变压器：基于电力电子技术的先进智能电力转换设备，比传统变压器电能转换效率高，成为 AI 新基建的“刚需配置”。

6.3.2 液冷技术：随着 AI 算力芯片功率持续提升，液冷渗透率快速提升，预计 2024 年中国液冷服务器市场规模将达到 201 亿元，2027 年将增长至 682 亿元。

七、行业竞争格局新变化

7.1 市场主体更加多元化

随着虚拟电厂、综合能源服务商等新型经营主体出现，电力市场参与主体从传统的发电企业、电网企业、用户向更加多元化的方向拓展。民营企业凭借灵活性优势，在虚拟电厂、分布式能源运营等领域发挥重要作用。

7.2 产业链延伸与融合

电力企业向“能源+数字”双轮驱动转型：

7.2.1 电网企业：从传统输配电向能源互联网服务商转型，提供能碳管理、虚拟电厂运营等增值服务。

7.2.2 发电企业：从单一发电向“发电+储能+综合能源服务”一体化发展。

7.2.3 设备制造商：向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提供智能电网、储能系统、能效管理等整体解决方案。

7.3 国际化竞争加剧

我国电力设备和技术“走出去”步伐加快，特高压、智能电网、新能源等领域的技术和产品在国际市场竞争力增强。多家上市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在印度、欧洲、中东等地区取得突破。

八、技术壁垒与准入要求变化

8.1 资质壁垒依然存在但内涵变化

电气安装行业原有的资质壁垒依然存在，但随着新能源、数字化项目增多，对企业的要求从传统的施工资质向“电力施工+数字化+新能源”综合能力转变。企业需要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同时，还需获得信息系统集成、新能源设计等资质。

8.2 技术壁垒显著提升

新型电力系统对技术提出更高要求：

8.2.1 数字化技术：虚拟电厂运营、能碳管理平台开发、电力大数据分析等成为核心竞争力。

8.2.2 多能互补技术：水风光储一体化设计、运行优化技术成为新的技术门槛。

8.2.3 电力电子技术：固态变压器、柔性直流输电、智能变流器等高端装备制造技术。

8.3 经验壁垒内涵扩展

项目经验从传统的电网建设向多领域拓展：

8.3.1 新能源项目经验：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分布式光伏、储能电站等。

8.3.2 数字化项目经验：虚拟电厂平台建设、能碳管理系统实施等。

8.3.3 综合能源项目经验：园区综合能源服务、微电网建设等。

九、发展机遇与挑战

9.1 主要机遇

9.1.1 新能源建设持续高速增长：预计 2025 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规模有望超过 4.5 亿千瓦，其中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超过 3 亿千瓦。

9.1.2 电网投资大幅增加：两大电网公司 2025 年投资总额超 8250 亿元，特高压、配电网智能化、储能等领域投资机会巨大。

9.1.3 数字化服务市场广阔：虚拟电厂、能碳管理、电力大数据等数字化服务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9.1.4 国际市场空间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电力基础设施建设需求旺盛。

9.2 面临挑战

9.2.1 新能源消纳压力：部分地区新能源利用率下降，消纳矛盾突出。

9.2.2 电力系统灵活性不足：高比例新能源接入对系统调节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9.2.3 技术迭代速度快：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快速更新，企业需要持续投入研发。

9.2.4 市场竞争加剧：更多民营企业进入电力建设和服务市场，竞争更加激烈。

十、未来展望

10.1 短期趋势（2025-2027 年）

10.1.1 新能源装机占比继续提升，预计 2025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有望超过 38 亿千瓦。

10.1.2 虚拟电厂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调节能力达到 2000 万千瓦以上。

10.1.3 电算协同项目加快推进，数据中心绿电占比要求提高。

10.1.4 电力市场化改革深化，现货市场全面铺开。

10.2 中长期趋势（2028-2035 年）

10.2.1 新型电力系统基本建成，源网荷储深度互动。

10.2.2 虚拟电厂成为电力系统重要调节资源，调节能力达 5000 万千瓦以上。

10.2.3 绿电消费成为主流，企业碳管理成为标配。

10.2.4 AI 与电力系统深度融合，智能调度、预测、运维全面应用。

结语：当前我国电力行业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能源革命、数字革命、体制革命交织推进。传统电力企业需要加快转型升级，把握水风光储充一体化、虚拟电厂、能碳管理、电算协同等新机遇，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中抢占先机。同时，行业监管政策、技术标准、市场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为行业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专精特新认定的具体情况：认定主体为“飞宇电力和飞宇电气”、认定时间为“2024 年 10 月 1 日”、认定类别为“省级”、认定批次为“2024 年年度第一批”、认定有效期为“3 年”，查询网站：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网站；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认定主体为“飞宇电力和飞宇电气”、认定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6 日”、 认定类别为“国家级”、认定批次为“2024 年第三批”、认定有效期为“3 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3,258,462.95	123,294,028.22	-40.58%
毛利率%	16.14%	10.6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72,688.95	-14,898,395.23	27.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14,753.70	-15,415,408.36	29.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1.34%	-38.3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1.89%	-39.63%	-
基本每股收益	-0.38	-0.53	28.3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2,867,233.50	118,736,025.52	-4.94%
负债总计	92,195,530.85	87,291,633.92	5.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71,702.65	31,444,391.60	-34.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3	1.12	-34.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2.04%	67.0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1.68%	73.52%	-
流动比率	1.06	1.38	-
利息保障倍数	-5.83	-7.29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5,261.39	2,472,607.42	-709.2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6	1.67	-
存货周转率	9.29	17.1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94%	-12.5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0.58%	-15.93%	-
净利润增长率%	27.69%	-1,245.0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268,173.08	5.55%	8,397,763.68	7.07%	-25.36%
应收票据	300,000.00	0.27%	3,447,353.16	2.90%	-91.30%
应收账款	52,961,797.26	46.92%	54,218,174.12	45.66%	-2.32%
其他应收款	3,969,024.68	3.52%	2,046,099.44	1.72%	93.98%
存货	7,785,858.41	6.90%	5,442,964.08	4.58%	43.04%
合同资产	10,056,796.02	8.91%	11,192,587.20	9.43%	-10.15%
固定资产	17,652,510.20	15.64%	18,696,791.43	15.75%	-5.59%
短期借款	31,550,000.00	27.95%	22,000,000.00	18.53%	43.41%

预付款项	8,285,314.68	7.34%	9,958,628.44	8.39%	-16.80%
应付账款	31,177,633.14	27.62%	29,723,781.44	25.03%	4.89%
其他应付款	937,709.33	0.83%	1,458,290.59	1.23%	-35.70%
合同负债	894,805.62	0.79%	2,863,249.13	2.41%	-6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1,450.89	2.24%	2,204,397.33	1.86%	14.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	9.75%	1,000,000.00	0.84%	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6,992.32	0.25%	3,359,905.76	2.83%	-91.46%
长期借款	7,750,000.00	6.87%	18,750,000.00	15.79%	-58.67%
未分配利润	-34,722,560.75	-30.76%	-23,949,871.80	-20.17%	-44.9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货币资金减少 25.36%。主要是：报告期末时点，回笼的资金小于上年末所致。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减少 91.30%。主要是报告期末收到的应收票据少于上期期末。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增加 93.98%。主要是报告期末增加了投标保证金所致。

存货：存货增加 43.04%。主要是：报告期末时点在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

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三项借款合计为 5,03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时点 4,175.00 万元，增加了 855 万元，增加 20.48%，主要是：报告期末为企业转型而储备的资金。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减少 35.70%。主要是收取的保证金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合同负债减少 68.75%。主要是：报告期末时点，承接项目的总体规模减少，合同负债相应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减少 91.46%。主要是上期末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的汇票太大，本报告期没有该因素。

未分配利润：未分配利润减少 44.98%。主要是：报告期因公司转型及市场竞争诸因素影响收入下滑，尚未扭转亏损状态，致使未分配利润继续减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3,258,462.95	-	123,294,028.22	-	-40.58%
营业成本	61,434,198.67	83.86%	110,214,054.65	89.39%	-44.26%
毛利率%	16.14%	-	10.61%	-	-
销售费用	2,290,581.14	3.13%	3,047,408.08	2.47%	-24.84%
管理费用	7,686,468.95	10.49%	7,836,279.54	6.36%	-1.91%
研发费用	8,115,250.97	11.08%	9,111,536.88	7.39%	-10.93%
财务费用	2,144,099.60	2.93%	2,544,895.80	2.06%	-15.75%
利息收入	10,603.07	0.01%	20,648.97	0.02%	-48.65%

信用减值损失	-2,663,135.94	-3.64%	-5,997,616.20	-4.86%	55.60%
资产减值损失	482,778.98	0.66%	-351,062.85	-0.28%	237.52%
其他收益	83,208.16	0.11%	515,702.21	0.42%	-83.87%
营业利润	-11,155,618.51	-15.23%	-15,852,008.00	-12.86%	29.63%
营业外收入	104,330.53	0.14%	2000.04	0.00%	5,116.42%
营业外支出	45,473.94	0.06%	689.12	0.00%	6,498.84%
所得税费用	-324,072.97	-0.44%	-952,301.85	-0.77%	65.97%
净利润	-10,772,688.95	-14.71%	-14,898,395.23	-12.08%	27.6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营业收入下降 40.58%。主要是报告期，电力行业在“双碳”目标引领下，正经历深刻的结构性变革。新能源、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深度融合，推动行业从传统发输配用向源网荷储一体化、多能互补的新型电力系统转型。传统电力市场竞争加剧，致使公司减少了收款难度大，利润率特别低的项目；企业转型过程中的新能源、微电网、虚拟电厂、能碳综合管理及新能源运维项目还未形成规模，致使公司业绩大幅下滑所致。

营业成本：营业成本下降 44.26%。主要原因和收入下滑因素类似，由于减少了利润率特别低的项目，报告期承接项目的毛利率 16.14%，比上年同期 10.61%，增加 5.53%。

销售费用：销售费用下降 24.84%。主要是随着收入下降，服务费和差旅费相应下降所致。

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下降 48.65%；主要是报告期项目垫资周期长于上年同期，取得的利息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55.60%。主要是：根据账龄期末计提的坏账少于上期期末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37.52%。主要是：合同资产减少，减值准备相应计提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其他收益下降 83.87%。主要是：报告期收到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小于上年同期所致。

营业利润及净利润：营业利润减亏 29.63%；净利润减亏 27.69%。主要是虽然营业收入下降，但毛利率有所增加，且公司压缩了除开拓公司转型业务外的各项开支，致使公司亏损小于上年同期水平所致。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增加 5,116.42%，主要是调整不再支付的款项 94,329.64 元和收取的 1 万元违约赔偿金所致。

营业外支出：营业外支出增加 6,498.84%。主要是报告期调整无法收回的款项 45,473.94 元所致。

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增加 65.97%。主要是计提坏账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导致所得税费用相对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2,050,472.75	122,073,446.25	-40.98%
其他业务收入	1,207,990.20	1,220,581.97	-1.03%
主营业务成本	60,980,193.19	109,406,342.52	-44.26%
其他业务成本	454,005.48	807,712.13	-43.79%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增减%	增减%	百分比
电气成套设备	10,414,608.81	9,234,831.27	11.33%	-48.58%	-46.00%	-4.22%
工程项目	61,635,863.94	51,745,361.92	16.05%	-39.47%	-43.94%	6.70%
其他	1,207,990.20	454,005.48	62.42%	-1.03%	-43.79%	28.59%
合计	73,258,462.95	61,434,198.67	16.14%	-40.58%	-44.26%	5.5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 72,050,472.75 元，较上年同期 122,073,446.25 元，下降 40.98%，主营业务成本 60,980,193.19 元，较上年同期 109,406,342.52 元，下降 44.2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电力行业在“双碳”目标引领下，正经历深刻的结构性变革。新能源、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深度融合，推动行业从传统发输配用向源网荷储一体化、多能互补的新型电力系统转型。传统电力市场竞争加剧，致使公司减少了收款难度大及利润率特别低的项目；企业转型过程中的新能源、微电网、虚拟电厂、能碳综合管理及新能源运维项目还未形成规模，致使公司业绩出现一定下滑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变动很少，但其他业务成本 454,005.48 元，较上年同期 807,712.13 元，下降 43.79%，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承接的售后服务需支付的材料成本减少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成都市岷江自来水厂	10,560,748.01	14.42%	否
2	成都空港交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8,464,827.01	11.55%	否
3	成都龙渡置业有限公司	3,685,218.45	5.03%	否
4	成都市华兴住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34,056.63	4.55%	否
5	成都琇樾置业有限公司	2,103,679.43	2.87%	否
合计		28,148,529.53	38.4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奇立电缆有限公司	6,084,906.78	9.90%	否
2	四川建祥康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697,891.21	9.27%	否
3	四川腾达交联电缆有限公司	4,706,813.01	7.66%	否
4	成都营盛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945,568.70	4.79%	否
5	四川兴佰盈科技有限公司	2,780,938.75	4.53%	否
合计		22,216,118.45	36.15%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5,261.39	2,472,607.42	-70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1.01	-6,899.00	-3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5,328.07	-364,720.05	2,703.46%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065,261.39 元，较上年同期 2,472,607.42 元，下降 709.29%。主要是：报告期垫资增加回款减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331.01 元，较上年同期-6,899.00 元，下降 35.25%，主要是报告期固定资产投入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5,328.07 元，较上年同期-364,720.05 元，上升 2,703.46%，主要是：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电气成套设备制造、销售	78,000,000	45,302,270.72	5,038,826.16	11,742,313.60	-5,404,401.65
海南飞宇中聚变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 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海南飞宇中聚变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新认缴注册成立	还未经营暂无影响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8,115,250.97	9,111,536.8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08%	7.39%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20	18
研发人员合计	20	18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8.35%	20.69%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5	1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3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立项的研发项目：

飞宇电力：1、低压配电设备便携式智能测试系统研发；2、配电设备故障智能诊断系统开发；3、配电室智能运维技术研发；4、超级电容储能高电压穿越控制系统研发。

飞宇电气：1、自清洁式配电柜防尘罩研制；2、可扩展的配电柜结构研制；3、活动式电气设备防尘装置研制。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飞宇电力主要收入来源于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该项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期内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投入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 包括对合同预计总成本以及履约进度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预算编制所依据的资料，复核预算编制、变更的依据，重新计算预算结果，核实期末预算的准确性；

（3）选取样本，检查工程合同、采购合同、劳务分包合同，复核重要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和成本确认的恰当性；

（4）选取样本，对实际发生的成本按成本构成检查发票、领料单等支持性文件，并进行截止测试，验证成本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

（5）向重要客户、重要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往来账款余额、本期交易额及工程项目的实施状况，验证相关账户余额的真实性、准确性。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及行业需求波动风险	与电力行业、房地产行业关联性较强。行业变化将影响公司的经营。应对措施：加速公司转型升级步伐和产品的科技含量，从而扩展公司服务领域。
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受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国家能源战略及电网投资规划影响较大。国家政策变化将影响公司的经营。应对措施：加大开发力度，开拓科技含量高的新业务，降低行业政策变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治理需要在不断变化的经营管理实践中调整和完善。若内部管理不适应或调整不及时，将影响公司的稳定和健康发展。应对措施：公司坚持三会决策，注重内部管理，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经营管理稳步健康运行。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实际控制人陈荣忠、张祥英夫妇合计控制飞宇电力 63.77%有效表决权，能够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共同控制股东会或对股东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对公司的重大决议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应对措施：实际控制人陈荣忠、张祥英夫妇注重公司长远规划，主要致力将公司打造为百年老店，经营管理采取总经理负责制和集体决策的办法，个人因素对公司影响越来越小。
安全生产风险	电力安装行业多为外部施工，若员工操作不当或设备维护不当，可能导致事故的发生，影响公司的生产和经营。应对措施：公司将安全放在首位，制定了一系列安全生产规范和管理制度。
内控制度执行风险	公司虽建立有较为完整的内控制度，但内部控制具有固定限制，设计缺陷、风险估计不足、制度执行不力等都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应对措施：公司内控制度相对健全，执行力较强，内部控制稳定，经营工作有较强保障。
经营资质风险	公司已取得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成都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和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颁发的《承装（修、试）类电力设施三级许可证》。若已有经营资质发生暂停、吊销或到期后不能及时续期等情况，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应对措施：资质是经营重要保障，公司特别重视，除建立内部学堂——“慧讲堂”，每月组织员工学习，还鼓励员工考取各种资格证书，设立奖励基金给予鼓励。内部员工拥有的资格证书足以保障公司经营资质的持续拥有。
销售区域风险	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四川及周边地区，近年来，也逐步进入山东、西藏、新疆等区域，也通过“一带一路”政策，向其沿线国家发展，但经营规模有待进一步放大，销售区域也有待进一步扩展，否则将对公司业务的发展造成影响。应对措施：公司注重扩展销售区域，经营业务区域范围逐年扩张，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了一定基础。

连续两年亏损风险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73,258,462.95 元，继上年度净亏损 -14,898,395.23 后，再度发生净亏损-10,772,688.95 元。公司近三年未分配利润分别为-34,722,560.75 元、-23,949,871.80 元、-9,051,476.57 元，呈现损失逐年增加趋势。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20,671,702.65 元，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且本期经营活动仍为亏损，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报告期新增加了连续两年亏损风险，报告期公司因业绩规模下降且连续两年亏损，引发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3,285,513.14	15.89%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2,470,096.23	60.32%
作为第三人		
合计	15,755,609.37	76.22%

一、原告飞宇电力与被告和田昆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12,211.31 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人民法院立案，2025 年 3 月 11 日经（2025）新 3201 民初 1229 号民事调解书调解，达成如下协议：

1、被告和田昆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原告飞宇电力支付工程欠款 812,211.31 元、逾期利息 35,000 元、质保金 203,052.83 元、利息 2,000 元、保全费 5,000 元、保险保函费 1,749.00 元，合计 1,059,013.14 元。此款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支付 800,000 元，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支付 259,013.14 元。

2、被告和田昆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若任意一笔逾期未付，原告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则有权将剩余款项金额与违约金 113,547.14 元一并申请强制执行。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7,646.15 元，由被告和田昆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担。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仅收到 559,013.14 元款项，尚余 50 万元整未支付，申请强制执行后，连同之前的违约金 113,547.14 元，通过法院重新达成和解协议如下：

1、被执行人和田昆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诺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前向申请执行人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306,773.57 元，于 2026 年 5 月 30 日前向申请执行人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306,773.57 元。

2、如若被执行人和田昆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按上述约定履行任何一笔给付义务，申请执行人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向法院申请对登记在被执行人名下位于和田市柯孜柯代尔瓦扎路 97 号昆天上城 2 栋 2 层 58 号商铺，面积 61.02 平方米的房产启动评估拍卖程序处置该房屋。

3、本协议属申请执行人、被执行人双方自愿签订，如被执行人未按照以上和解协议履行，申请执行人有权按照《民事调解书》内容申请恢复执行并有权就上述商铺按本协议约定及法律固定进行处置， 同时计算迟延履行利息，被执行人自愿接受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措施及信用惩戒。

4、双方同意，上述商铺由和田市人民法院在本协议签署后立即依法查封。

二、原告飞宇电气与被告九九久智慧能源（成都）有限公司 1,038,900.00 元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立案，案件号为（2025）川 0116 民初 3281 号。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经成都智解商事调解中心组织调解后，达成如下协议：

1、九九久智慧能源（成都）有限公司向飞宇电气支付货款 1,038,900.00 元，此款于 2025 年 5 月 24 日前支付 318,640.9 元。剩余 720,259.1 元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前付清（可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若九九久智慧能源（成都）有限公司未按前述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则剩余未付款项提前到期，飞宇电气有权要求九九久智慧能源（成都）有限公司支付律师费 5 万元、保全费 5 千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未付货款为基数，自 2025 年 1 月 16 日起，按年利率 8%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且飞宇电气有权就全部未付货款、律师费、保全费及利息一并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飞宇电气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截至报告期末，飞宇电气共收到九九久智慧能源（成都）有限公司款项 838,900.00 元，尚余 20 万元未收到，直接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

截至本年报披露日，公司收回全部本息款项。

三、原告飞宇电气与被告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1,000,100.00 元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在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立案后，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经（2025）川 0116 民初 41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1、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飞宇电气支付货款 960,100 元并支付利息及违约金(利息及违约金计算标准：以 40,000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12 月 26 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200%计算利息及违约金至 2025 年 1 月 28 日；以 960,100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12 月 26 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200%计算利息及违约金至款项付清之日为止);

2、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支付保全费 5,000 元；

3、驳回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8,723.00 元，由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负担。

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四月十四日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成都市中

级人民法院开庭后，双方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达成《民 事 调 解 书》如下：

1、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货款 960,100 元，具体付款方式为：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前支付 96,010 元，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3 月期间每月 30 日前支付 172,818 元；

2、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于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支付每一期款项前，按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每期应支付金额向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相应发票；

3、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支付至总金额的 20%，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解除对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的保全查封；

4、若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按照本调解书第一项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则双方在本案中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放弃在本案中的其他诉讼请求；

5、若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书第一项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有权按照一审判决金额（包括一审诉讼费、保全费）就未付金额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一审诉讼费用 8,723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承担，二审诉讼费用 17,446 元，减半收取 8,723 元， 由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承担。

截至报告期末，飞宇电气共收到四川驰宸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支付的款项 441,646.00 元，尚余 518,454.00 元未收到。截至本年报披露日，飞宇电气已申请强制执行。

四、原告飞宇电力再次起诉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货款（到期的质保金）187,500.00 元，经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川 0113 民初 1295 号判决如下：

1、被告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原告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质保金 187,000 元及利息（利息以应付款 187,000 元为基数，从 2022 年 8 月 13 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付相应利息至该款实际付清之日止）；

2、驳回原告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诉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4,230 元，由被告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担。

截至报告期末，飞宇电气暂未收到其款项。

五、原告成都建工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因债权人撤销权纠纷状告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案件起因于飞宇电气与金泉房产为保证双方《债务清偿协议》的有效执行，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签订的七套商铺的买卖合同用于清偿双方的债权债务，并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办理了网签过户手续，总金额为 7,170,825.23 元，面积为 462.85 平方米。原告要求撤销该网签过户手续。

案件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开庭审理。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收到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川 0113 民初 3569 号。驳回原告成都建工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61996 元，由成都建工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担。

之后，成都建工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经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川 01 民终 23797 号终审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61,996 元，由成都建工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担。

六、原告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因代垫农民工工资一事状告 7 名被告（被告 1：四川中安浩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被告 2：胡林、被告 3：李杰、被告 4：重庆市信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被告 5：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被告 6：四川辉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被告 7：四川省谊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原告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对该诉讼进行了保全。其中冻结飞宇电力资金 3,438,975.82 元。该案件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开庭，2025 年 11 月 12 日经木里藏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5）川 3422

民初 475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如下：

1、四川中安浩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先行清偿的农民工工资 5,299,271.00 元。以 5,299,271.00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2 月 8 日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

2、胡林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先行清偿的农民工工资 5,299,271.00 元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驳回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诉案件受理费 48,895.00 元，由四川中安浩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负担；保全费 5,000.00 元，由四川中安浩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之后，原告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被告 1 四川中安海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和被告 2 胡林同时向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6 年 1 月 27 日二审开庭，2026 年 2 月 11 日经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5）川 34 民终 2538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97 790.00 元，由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负担 48 895.00 元，由四川中安浩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胡林负担 48 895.00 元。之后，飞宇电力被冻结资金 3,438,975.82 元全部解封。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5-015	被告/被申请人	原告要求撤销被告双方已办理的商铺网签过户手续	是	7,170,825.23	否	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并由原告承担所有诉讼费用
2025-019	被告/被申请人	原告因代垫农民工工资一事状告包括飞宇电力在内的 7 名被告	是	5,299,271.00	否	判决被告 1 四川中安浩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清偿责任及相关诉讼费用，被告 2 胡林承担连带责任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两大诉讼案件已于本年报披露日前全部结案，对公司未造成任何经济和法律影响。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飞宇电气	3,000,000.00	-	3,000,000.00	2025年3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中小担保	5,000,000.00	-	5,000,000.00	2025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	飞宇电力	5,000,000.00	-	5,000,000.00	2025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	中小担保	2,150,000.00	-	2,150,000.00	2025年1月22日	2026年1月22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	中小担保	1,400,000.00	-	1,400,000.00	2025年9月11日	2026年9月1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	中小担保	5,000,000.00	-	4,250,000.00	2024年5月29日	2027年5月29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	飞宇电气	5,000,000.00	-	4,250,000.00	2024年5月29日	2027年5月29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	中小担保	5,000,000.00	-	4,500,000.00	2024年7	2027年7	连带	是	已事前及	不涉及

					月 11 日	月 11 日			时履行	
9	飞宇电气	5,000,000.00	-	4,500,000.00	2024 年 7 月 11 日	2027 年 7 月 11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0	中小担保	5,000,000.00	-	5,000,000.00	2025 年 1 月 10 日	2026 年 1 月 9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1	中小担保	5,000,000.00	-	5,000,000.00	2025 年 2 月 21 日	2026 年 2 月 20 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46,550,000.00	-	44,050,000.00	-	-	-	-	-	-

注：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办理综合授信，上述担保系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飞宇电气提供担保以及公司向中小担保提供反担保。详细情况如下：

1、上述贷款的合计担保金额 46,550,000.00 元，其中：第 2 和 3 项为 5,000,000.00 元公司授信，由中小担保提供担保，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公司又以专利向中小担保提供反担保；第 5 和 6 项，第 7 和 8 项，分别对应 2 个 5,000,000.00 元子公司授信，由中小担保提供担保，公司为此贷款提供连带担保，子公司又以房产抵押向中小担保提供反担保。故除开上述相同借款的多个担保重复计算，实际担保与反担保的银行借款金额为 31,550,000.00 元。

2、上述贷款的合计担保余额 44,050,000.00 元，其中：其中：第 2 和 3 项为 5,000,000.00 元公司授信余额，由中小担保提供担保，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公司又以专利向中小担保提供反担保；第 5 和 6 项，第 7 和 8 项，分别对应 4,250,000.00 元、4,500,000.00 元子公司授信余额，由中小担保提供担保，公司为此贷款提供连带担保，子公司又以房产抵押向中小担保提供反担保。故除开上述相同借款的多个担保余额重复计算，实际担保与反担保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30,300,000.00 元，实际履行担保责任总额为 0.00 元。

3、上述担保事项为：第 1 项子公司向中信银行办理 3,000,000.00 元综合授信，公司为此贷款提供连带担保；第 2、3 项公司向成都农商银行办理 5,000,000.00 元综合授信，由中小担保提供担保，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公司又以专利向中小担保提供反担保；第 4、5 项公司向中国银行温江支行办理 2,150,000.00 和 1,400,000.00 元两笔综合授信，中小担保提供担保，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向中小担提供反担保；第 6、7 项为子公司向中国银行成华支行办理 4,250,000.00 元综合授信，由中小担保提供担保，公司提供连带担保，子公司以房产抵押向中小担提供反担保；第 8、9 项为子公司向中国银行成华支行办理 4,500,000.00 元综合授信，由中小担保提供担保，公司提供连带担保，子公司以房产抵押向中小担提供反担保；第 10 项为子公司向兴业银行办理 5,000,000.00 元综合授信，子公司以专利质押向中小担保提供反担保；第 11 项为子公司向兴业银行办理 5,000,000.00 元综合授信，子公司以专利质押向中小担保提供反担保。

4、以上贷款及担保事宜均经过内部审议及披露，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及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46,550,000.00	44,05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46,550,000.00	44,05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36,214,148.68	33,714,148.68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预计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向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的循环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荣忠、张祥英及其股东陈磊、陈娟提供抵押及信用担保或反担保，抵押担保或反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资产、个人房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无形资产及企业或个人信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为申请授信的担保金额合计为 4,655 万元，不超过预计金额 9,500 万元。

(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接受担保	46,550,000.00	44,05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以上关联担保事宜，系公司、子公司飞宇电气向银行申请授信，实际控制人陈荣忠、张祥英及股东陈磊、陈娟无偿提供担保或反担保而产生，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已审议披露上述关联担保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不从事、与参与公司相同业务或项目，不损害公司利益等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不从事、与参与公司相同业务或项目，不损害公司利益等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不从事、与参与公司相同业务或项目，不损害公司利益等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7,222,197.81	15.26%	向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2,967,098.97	2.63%	向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受限	3,438,975.82	3.05%	冻结受限
应收账款	流动资产	质押	2,101,070.89	1.86%	向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质押反担保
总计	-	-	25,729,343.49	22.8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抵押资产为公司自有土地、房产及应收账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是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必要补充，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2、冻结的货币资金为原告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因代垫农民工工资一事状告包括飞宇电力在内的 7 名被告一案中原告进行的保全，其中冻结飞宇电力货币资金 3,438,975.82 元，经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5）川 34 民终 2538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结案后，已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全部解封。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981,600	53.21%	0	14,981,600	53.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24,900	10.74%	0	3,024,900	10.74%
	董事、监事、高管	521,500	1.85%	0	521,500	1.85%
	核心员工	0	0.00%	0	-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175,400	46.79%	0	13,175,400	46.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586,300	41.15%	0	11,586,300	41.15%
	董事、监事、高管	1,589,100	5.64%	0	1,589,100	5.6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8,157,000	-	0	28,157,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陈荣忠	14,078,500	0	14,078,500	50.00%	11,586,300	2,492,200	0	0
2	林振萍	3,300,300	0	3,300,300	11.72%	0	3,300,300	0	0
3	成都康之泰商贸有限公司	2,155,900	0	2,155,900	7.66%	0	2,155,900	0	0
4	成都中成科技开发中心（有限合伙）	1,854,800	0	1,854,800	6.59%	0	1,854,800	0	0
5	成都合言财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488,400	0	1,488,400	5.29%	0	1,488,400	0	0
6	李瑞捷	1,369,900	0	1,369,900	4.86%	0	1,369,900	0	0
7	华太前海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257,400	0	1,257,400	4.47%	0	1,257,400	0	0
8	张通	1,045,200	0	1,045,200	3.71%	789,975	255,225	0	0
9	陈磊	532,700	0	532,700	1.89%	399,600	133,100	0	0
10	张祥英	532,700	0	532,700	1.89%	0	532,700	0	0
11	陈娟	532,700	0	532,700	1.89%	399,525	133,175	0	0
合计		28,148,500	0	28,148,500	99.97%	13,175,400	14,973,1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陈磊是陈荣忠的儿子；陈娟是陈荣忠的女儿；

股东陈荣忠在合言财会直接持有 65.12%的份额，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张通在合言财会直接持有 10.15%的份额，担任有限合伙人；

股东陈荣忠在中成科技直接持有 72.10%的份额，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林振萍在中成科技直接持有 27.90%的份额，担任有限合伙人。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陈荣忠。

陈荣忠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14,078,5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50.00%；陈荣忠在合言财会直接持有 65.12%的份额，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陈荣忠在中成科技直接持有 72.10%的份额，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陈荣忠可控制飞宇电力 61.87%有效表决权，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陈荣忠，男，出生于 1956 年 4 月 28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6 月，毕业于深圳大学，大专学历；取得电气高级工程师职称及一级注册建造师职称。1976 年 5 月至 1986 年 7 月，历任成都市西南电器厂技术员、电气工程师、生产副厂长；1987 年 1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成都市华阳电器厂厂长；2003 年 1 月至今，任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3 年 6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四川飞宇集团成都飞宇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3 年 6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四川飞宇集团成都飞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1 年 3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四川飞宇集团成都飞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飞宇有限董事长；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飞宇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2 月至今，任飞宇电力董事长。2016 年 5 月至今任成都中成科技开发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 年 5 月至今任成都合言财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荣忠、张祥英夫妇。

陈荣忠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14,078,5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50.00%，张祥英持有公司 532,7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1.89%。二人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14,611,2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89%。此外，陈荣忠在合言财会直接持有 65.12%的份额，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陈荣忠在中成科技直接持有 72.10%的份额，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夫妻二人实际共同控制飞宇电力 63.77%有效表决权，能够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共同控制股东会或对股东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对公司的重大决议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陈荣忠，实际控制人为陈荣忠、张祥英夫妇。

张祥英，女，195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5 年毕业于双流中和中学，高中学历。1987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成都市华阳电器厂员工；2003 年 1 月至今任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监事；2003 年 7 月至今任四川飞宇集团成都装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飞宇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飞宇有限监事。股东陈荣忠与张祥英系夫妻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一、行业管理体制

截至报告期末，电力行业的管理体制在 2024 年的基础上保持稳定，主要管理机构及职责未发生根本性变化：

1、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NDRC)：继续负责国家能源发展战略、规划、产业政策、总量平衡的宏观调控，制定电价政策和机制，审批重大能源投资项目。

2、国家能源局 (NEA)：继续作为国家能源行业的主管部门，负责拟定并实施能源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推进能源体制改革，监管电力市场运行和电力安全，促进可再生能源与新能源发展，以及管理电力业务许可等。

二、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1、法律

国家层面基本法律框架保持稳定，核心法律及其最近一次修正时间如下（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2015 年 4 月 24 日修正）
（2）《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2009 年 12 月 26 日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6 年 7 月 2 日修正）
（4）《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 6 月 10 日修正）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正）
（6）《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年 8 月 26 日修正）
（7）《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2、法规（行政法规）

在国务院层面，2025 年有一项与能源电力行业密切相关的重磅法规开始实施：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775 号，**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此条例首次以行政法规形式明确了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管理框架，对纳入交易的电力企业（首先是发电行业）的配额分配、清缴、交易及监管等活动作出了具体规定，标志着“双碳”目标下的市场化机制建设迈出关键一步。

3、电力行业相关政策文件

（1） 可再生能源发展与消纳

1.《国家能源局关于 2025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及有关事项的通知》（**2024 年 12 月发布**）：明确了各省（区、市）2025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最低预期值和非水电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最低预期值，是指令性文件，驱动各地保障性收购和市场化消纳可再生能源。

2.《关于规范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电力业务许可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修订）（国家能源局，**2025 年**）：进一步优化了对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等项目的电力业务许可管理，简化流程，鼓励发展。

3.《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新能源消纳工作 保障电力安全稳定供应的通知》（**2025**

年）：强调在新能源高速发展背景下，统筹安全与消纳，提升系统调节能力。

（2）新型电力系统与电网建设

1.《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指导意见》（**2025 年 1 月**）：系统阐述了“双碳”目标下新型电力系统的内涵、建设目标和重点任务，是“十四五”末期及“十五五”的纲领性文件之一。

2.《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的通知》（**2025 年 3 月**）：在 2024 年《指导意见》基础上，提出了更具体的行动计划，旨在提升配电网的承载力和灵活性，适应分布式电源、电动汽车、储能等多元接入。

3.《国家能源局关于修订<电力可靠性管理办法（暂行）>部分条款的通知》（**2025 年**）：对 2022 年版办法进行了修订，强化了对新能源、储能等新型主体可靠性的管理要求。

（3）电力市场化改革

1.《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进一步深化增量配电业务改革的通知》（**2025 年**）：继续推动社会资本投资运营增量配电网，明确了存量项目处置、价格机制等难点问题的解决路径。

2.《电力市场基本规则（试行）》（国家发展改革委，**2025 年 5 月发布**）：作为电力市场体系的顶层设计文件，明确了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基本框架、交易品种、价格机制、运营机构职责和监管要求，是里程碑式的文件。

3.《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的配套细则（**2025 年陆续发布**）：针对中长期、现货、辅助服务等市场出台了多项具体操作细则。

（4）电力安全与应急管理

1.《电力安全生产“十四五”规划》终期评估与“十五五”展望相关文件》（国家能源局，**2025 年**）：对“十四五”安全规划落实情况进行总结，并部署“十五五”安全工作重点。

2.《国家能源局关于进一步强化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风险管控的通知》（**2025 年**）：针对特高压、大型风电光伏基地等重大工程，提出了更严格的风险预控和现场管理要求。

（5）技术创新与数字化转型

1.《关于推动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相关工作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2025 年**）：明确了独立储能、电源侧储能、用户侧储能参与市场的商业模式和调度机制。

2.《电力行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行动计划（2025-2030 年）》（国家能源局，**2025 年征求意见或发布**）：旨在全面推进发、输、变、配、用各环节的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应用。

3.《虚拟电厂管理办法（试行）》（国家能源局，**2025 年 7 月发布**）：规范了虚拟电厂的并网、调度、交易和运营管理，使其成为电力系统调节的重要商业主体。

（6）其他重点领域政策

1.《绿色电力证书制度完善方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2025 年 2 月发布**）：扩大了绿证核发范围（覆盖全部可再生能源），强化了绿证在能耗双控、碳排放核算中的抵扣作用，并与国际接轨。

2.《关于加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安全管理的通知》（国家能源局，**2025 年**）：针对户用和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快速增长带来的安全风险，提出了从设计、施工、运维到并网的全链条安全管理要求。

3.《燃煤发电机组灵活性改造和延寿运行指导意见》（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2025 年 8 月发布**）：为煤电在新型电力系统中的新定位提供政策支持，鼓励其进行灵活性改造并探索合理延寿，发挥支撑调节和兜底保供作用。

4.《关于支持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家能源局等多部委，**2025 年**）：其中明确了“绿氢”在化工、交通、发电等领域的应用示范支持政策，并探索氢电耦合模式。

5.《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实施指南（2025-2027 年）》（国家能源局，**2025 年 9 月发布**）：聚焦乡村振兴，对农村电网进行再升级，提高对分布式能源和乡村电气化的承载力。

6.《关于进一步推进电力需求侧响应工作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2025 年 7 月发布**）：扩大需求侧响应规模，完善市场化激励机制，将其作为常态化的电力平衡手段。

7.《新型储能项目管理规范（暂行）（修订）》（国家能源局，**2025 年**）：对项目备案、建设、并网、运营和退役进行全流程规范，强调安全准入和全生命周期管理。

8.《海上风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修订）》（国家能源局，**2025 年 10 月发布**）：优化用海审批、并网管理和电价政策，推动深远海风电发展。

9.《光热发电规模化发展行动计划》（国家能源局，**2025 年**）：旨在通过技术进步和成本下降，推动光热发电在新能源基地中发挥储能和调峰作用。

10.《电力装备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工信部、国家能源局等，**2025 年 11 月发布**）：推动发电、输变电、用电等环节装备的绿色低碳转型。

11.《防止电力建设施工安全事故重点要求（2025 年补充）》（国家能源局，**2025 年**）：在 2022 年"三十项重点要求"基础上，针对新出现的施工风险和事故类型进行了补充。

12.《首批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项目方法学（电力领域）》（生态环境部，**2025 年**）：重启 CCER 市场后，发布了适用于可再生能源发电、储能、电网碳汇等领域的项目方法学。

13.《新能源跨省区交易实施细则》（国家能源局，**2025 年 12 月发布**）：规范了跨省区新能源电力交易的组织、定价、结算和偏差考核，促进大范围资源优化配置。

总结：截至报告期末，中国电力行业政策法规体系在延续"双碳"目标、能源安全、市场化改革、科技创新四条主线的同时，政策着力点更加具体和深入。主要体现在：**一是"立新"，**加速构建以《电力市场基本规则》为核心的全国统一电力市场法规体系，并出台虚拟电厂、新型储能等新型主体管理办法；**二是"强基"，**通过配电网高质量发展、可靠性管理修订、施工安全补充要求等，持续夯实电网基础设施和安全生产基础；**三是"融合"，**推动绿电-绿证-碳市场协同、氢电耦合、数字化与电力系统融合，促进多能互补和产业升级。2025 年的政策呈现出更强的系统性、市场化和可操作性特征，为电力行业向新型能源体系转型提供了明确的政策路径。

（二） 公司竞争格局及行业地位分析

从产业链角度看，电力行业正从传统的发、输、配、用向"源网荷储"互动的新型电力系统深刻转型。公司作为行业的重要参与者，定位于"一站式智慧电力综合服务商"，集电力工程承包、智能设备制造、运维服务与数字监控于一体，服务于新能源建设、工业企业、智慧城市及数据中心等多个领域。

公司所处的电气安装与设备制造细分领域竞争激烈。我们自 2003 年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输配电领域，从单一的工程施工，发展为能够提供涵盖 40.5KV 及以下高低压成套设备研发制造、项目总承包、智能运维及能碳管理等综合解决方案的服务商。

公司总部位于成都，拥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承装（修、试）等多项核心资质。我们凭借数十年的技术积累、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完善的服务网络，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并在新能源、虚拟电厂、零碳园区、能碳综合管理等新兴市场积极布局，巩固和提升自身竞争力。

二、 行业许可与资质

（一） 新增建筑行业资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资质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 是否超越资质许可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三、 工程项目业务模式及项目情况

（一） 工程项目业务模式

1、 基本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工程项目主要是电力安装工程，主营业务大部分都来源于招投标，其基本流程主要包括收集招标信息、进行项目投标、签订合同、项目准备、工程施工、工程验收、项目结算、后续维护等环节。

投标：在电力工程承包资质范围内向建设单位，国企、央企等企事业单位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以及向其他工程施工总承包方提供电力工程专业承包服务，就工程施工总承包或者专业分包的招标要求进行投标。

施工管理：确定中标后，安排项目负责人，在合同工期内开展工程施工，包括质量管控、安全操作及财务核算等，根据工程建设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劳务分包根据工程完工量或项目进度支付工程价款，配合发包方办理竣工结算。

工程运作情况：根据行业基本情况，项目一般有 10-30%的预付款项；材料及设备进入施工现场后，一般会收到约 50%以上的款项；施工完成后，验收通电前，一般会收到约 70%以上的款项；发包方以及国家电网公司验收通电后，一般会收到 80%以上工程款；审计决算后，收到 95%的款项；最后的质量保证约为 5%，正常情况下保证金期限在 1 年左右。

2、 各业务模式下项目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大项目是否采用融资合同模式

□适用 √不适用

（三） 已竣工项目

序号	合同内容	完工日期	合同金额（元）
1	板桥 5.9325 亩交通服务场站用地建设项目	2025/12/13	6,637,989.19
2	农村饮水安全净水分厂改建工程外部电源工程	2025/11/27	12,861,965.97
3	西南交大城市轨道交通学院（一、二期）施工正式用电工程	2025/12/30	18,903,685.94

（四） 新签订单、尚未开工及未完工项目

1、 新签订单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1	东升街道花园社区五组 119 亩住宅建设项目外电工程施工	5,732,526.46
2	航鹰东路临时停车场充电站等 2 个项目	2,159,418.60
3	星环阀片成都汽车部件项目 800kVA 箱变工程施工	430,000.00
4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温江院区高压氧消防水泵电缆故障处置电缆项目	72,600.00
5	森泰英格（成都）数控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年检预试	20,002.20
6	板桥 5.9325 亩交通服务场站用地建设项目	6,637,989.19
7	农村饮水安全净水分厂改建工程外部电源工程	12,861,965.97
8	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屋顶 105.4KW 分布式光伏项目	126,480.00
9	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档案馆工商业屋顶 62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4,400.00
10	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党校屋顶 13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56,240.00
11	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残疾人联合会屋顶 53.32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3,984.00
12	清凤阅江源项目高低压（临电）建设工程安装施工	749,999.46
13	蜀镇售楼部箱式变压器维保	40,000.00
14	万家社区箱式变压器维保	40,000.00
15	华兴.滨江景城配套道路工程（市政道路）路灯低压上户及配电工程	33,855.40
16	黄水初级中学电路改造及增容项目	580,456.87
17	四川天府新区万安小学用电线路改造工程	223,333.82
18	空港兴城东升街道 99.1850 亩项目 10KV 外部电源工程施工	3,406,832.76
19	四川天府新区第三中学附属小学教室部分电路升级改造	89,216.10
20	成都锦江 49 亩临时用电工程	715,802.47
21	成都市技师学院（西校区）电力增容改造工程	1,745,000.00
22	成渝中线铁路成都枢纽（十陵南站）项目电力迁改	275,000.00
23	屏芯制造基地 10kV 外电接入工程	2,000,000.00
24	北京飞机维修 10kV 电力专线工程	2,531,255.59
25	成都生物城孵化园三期外电项目	5,980,000.00
26	成都德福来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变压器增容项目（1250 箱变）	575,000.00
27	四川省明宏车灯有限公司丹阳鑫发/德国 KVE 车灯研发制造项目生产车间一、生产车间二升级改造工程	2,180,000.00
28	四川省明宏车灯有限公司丹阳鑫发/德国 KVE 车灯研发制造项目生产车间一、生产车间二升级改造工程电力运维	165,000.00
29	成渝中线铁路成都枢纽（十陵南站）项目架空电力改造实施	99,735.00
30	空港兴城彭镇 17 亩项目正式用电工程	1,590,118.46
31	华兴锦樾河畔小区高低压配电及一户一表用电工程	11,986,232.60
32	荷韵金苑项目临时用电工程施工合同	353,042.98

33	达时马特克（成都）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新装 800kVA 配电项目	479,297.88
34	致诚国际 D 地块商业扩容电力施工合同	90,000.00
35	三鑫新材增容项目	300,000.00
36	110KV 团车线、变电站维保及预防性试验	1,755,042.00
37	成都启新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配电房维护合同	35,000.00
38	空发展怡心街道三江社区 94.8968 亩外电工程	6,458,084.98
39	金牛国宾片区市政公园及配套设施项目增量协议	75,000.00
40	“青岛航空科技职业学院有限公司”三期建设项目配电箱采购	355,950.00
41	派斯光科技研发精密制造中心基地项目 1 号建筑（清水阶段配电箱）	78,000.00
42	派斯光科技研发精密制造中心基地项目 1 号建筑（外电项目 2000KVA 高低压成套配电柜）	730,000.00
43	北湖揽樾项目供配电工程改造	1,430.00
44	安康家园、双流西站、天艺浓园白河公园、永安四兴街停车场充电站	20,228.00
45	成都青羊 24 亩临电箱变改造	22,961.50
46	成都青羊 38 亩临电箱变改造	17,650.70
47	派斯光科技研发精密制造中心基地项目 1 号建筑（消防配电箱）	128,000.00
48	成都双流临空智能科技园项目设计-施工+融资+运营总承包（EPC+F+O）二期临电工程	168,000.00
49	星环阀片成都汽车部件项目 800KVA 箱变工程	102,000.00
50	四川奥纽新材料有限公司成膜设备配电项目	105,000.00
51	四川天府新区万安小学增容改造工程	85,000.00
52	龙湖上城天街变频器柜	139,815.00
53	包层实验室配电系统	1,250,000.00
54	呷榴河电站	23,868.00
55	滨江翡翠龙湾改造	3,800.00
56	鹿溪源项目高低压供配电工程	2,850.00
57	成都青羊 24 亩	11,304.00
58	邛芦荥高速公路 C1 总承包电力工程项目经理部电力材料采购	7,217,250.11
59	四川美科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改造	5,000.00
60	上海熙钰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
61	龙湖滨江天街变频器柜	245,878.00
62	波波娜水电厂发电机出口 10kV 高压开关柜	169,650.00
63	波波娜水电厂发电机出口 10kV 高压 PT 柜、高压阻容柜	289,165.00
64	清凤阅江源临时用电项目	155,000.00
65	建发金融城 49 亩临电	3,720.00
66	黄水初级中学改造及增容工程	104,000.00
67	重庆新力源碳素制品有限公司并网柜	26,400.00
68	特来电兴运通达黄龙大道充电站	826,548.00
69	北湖揽樾项目供配电工程改造	1,520.00
70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病房改造建设及能力提升项目	18,000.00
71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病房改造建设及能力提升项目	15,900.00

72	鹿溪源项目高低压供配电工程	3,681.00
73	成都德福来汽车	183,770.00
74	特来电兴运通达黄龙大道充电站	14,102.00
75	千禾味业 110KV 变电站工程施工总承包物资采购（高低压包）	2,995,584.80
76	千禾味业 110KV 变电站工程施工总承包物资采购（通讯包）	674,316.20
77	国电投新疆车师一体化项目 500MW 光伏箱变	12,361.36
78	北汽模数改造	14,481.00
79	华耀翠湖梨乡停车场充电项目	438,000.00
80	华兴锦樾河畔小区高低压配电及一户一表用电工程	2,100,000.00
81	成都华耀新能源有限公司箱变维护	55,000.00
82	国电投新疆车师一体化项目 500MW 光伏箱变	16,481.82
83	荷韵苑	8,000.00
84	北湖揽樾项目供配电工程改造	3,535.00
85	建发金融城 49 亩临电	7,075.00
86	达时马特克（成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2,265.00
87	龙泉三鑫新材料项目	81,960.00
88	双流彭镇安快易重卡充电站项目	702,086.00
89	北湖春天三期改造	4,335.00
90	华兴锦樾河畔小区高低压配电及一户一表用电工程	19,762.00
91	蜀镇改造	2,260.00
92	印度尼西亚北苏门答腊省 LAUBING2 水站站工程	608,300.00
93	S71 金口河至西昌高速公路临时箱变采购	3,573,139.11

2、 尚未开工的新签重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是否存在项目联合体方式中标签订重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4、 未完工项目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1	东升街道花园社区五组 119 亩住宅建设项目外电工程施工	5,732,526.46
2	航鹰东路临时停车场充电站等 2 个项目	2,159,418.60
3	清凤阅江源项目高低压（临电）建设工程安装施工	749,999.46
4	空港兴城东升街道 99.1850 亩项目 10KV 外部电源工程施工	3,406,832.76
5	屏芯制造基地 10kV 外电接入工程	2,000,000.00
6	北京飞机维修 10kV 电力专线工程	2,531,255.59
7	成都生物城孵化园三期外电项目	5,980,000.00

8	四川省明宏车灯有限公司丹阳鑫发/德国 KVE 车灯研发制造项目生产车间一、生产车间二升级改造工程	2,180,000.00
9	空港兴城彭镇 17 亩项目正式用电工程	1,590,118.46
10	110KV 团车线、变电站维保及预防性试验	1,755,042.00
11	空发展怡心街道三江社区 94.8968 亩外电工程	6,458,084.98
12	邛芦荥高速公路 C1 总承包电力工程项目经理部电力材料采购	7,217,250.11
13	卡基娃水电站水光互补 210MW 光伏项目	1,050,500.00
14	华兴锦樾河畔小区高低压配电及一户一表用电工程	2,100,000.00
15	S71 金口河至西昌高速公路临时箱变采购	3,573,139.11
16	鹿溪源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32,667,899.18
17	华兴滨江景城高低压配电和一户一表用电工程	14,818,086.00
18	成都祥鹤 78 亩项目送变电工程	14,295,986.94

5、 未完工重大项目进展

□适用 √不适用

（五）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 已完工项目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1	成都高新西区 1#地 1 期电力增容电力工程	1,740,000.00
2	森泰英格（成都）数控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增容 800KVA 配电	1,057,164.90
3	森泰英格（成都）数控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年检预试	20,002.20
4	成都市技师学院（西校区）电力增容改造工程	1,745,000.00
5	成都德福来汽车	183,770.00
6	成都德福来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变压器增容项目（1250 箱变）	575,000.00
7	黄水初级中学电路改造及增容项目	580,456.87
8	达时马特克（成都）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新装 800kVA 配电项目	479,297.88
9	新建东升永乐教育基地项目入场高压电专业分包工程	436,000.00
10	成都锦江 49 亩临时用电工程	715,802.47
11	四川天府新区第三中学附属小学教室部分电路升级改造	89,216.10
12	蜀镇售楼部箱式变压器维保	40,000.00
13	北汽模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厂房建设项目一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2,369,069.89
14	金牛国宾片区市政公园及配套设施项目增量协议	75,000.00
15	“青岛航空科技职业学院有限公司”三期建设项目配电箱采购	355,950.00
16	派斯光科技研发精密制造中心基地项目 1 号建筑（清水阶段配电箱）	78,000.00
17	派斯光科技研发精密制造中心基地项目 1 号建筑(外电项目 2000KVA 高低压成套配电柜)	730,000.00

18	北湖揽樾项目供配电工程改造	1,430.00
19	安康家园、双流西站、天艺浓园白河公园、永安四兴街停车场充电站	20,228.00
20	成都青羊 24 亩临电箱变改造	22,961.50
21	成都青羊 38 亩临电箱变改造	17,650.70
22	派斯光科技研发精密制造中心基地项目 1 号建筑（消防配电箱）	128,000.00
23	成都双流临空智能科技园项目设计-施工+融资+运营总承包（EPC+F+O）二期临电工程	168,000.00
24	星环阀片成都汽车部件项目 800KVA 箱变工程	102,000.00
25	四川奥纽新材料有限公司成膜设备配电项目	105,000.00
26	四川天府新区万安小学增容改造工程	85,000.00
27	龙湖上城天街变频器柜	139,815.00
28	包层实验室配电系统	1,250,000.00
29	呷榴河电站	23,868.00
30	滨江翡翠龙湾改造	3,800.00
31	鹿溪源项目高低压供配电工程	2,850.00
32	成都青羊 24 亩	11,304.00
33	四川美科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改造	5,000.00
34	上海熙钰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
35	龙湖滨江天街变频器柜	245,878.00
36	波波娜水电厂发电机出口 10kV 高压开关柜	169,650.00
37	波波娜水电厂发电机出口 10kV 高压 PT 柜、高压阻容柜	289,165.00
38	清风阅江源临时用电项目	155,000.00
39	建发金融城 49 亩临电	3,720.00
40	黄水初级中学改造及增容工程	104,000.00
41	重庆新力源碳素制品有限公司并网柜	26,400.00
42	特来电兴运通达黄龙大道充电站	826,548.00
43	北湖揽樾项目供配电工程改造	1,520.00
44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病房改造建设及能力提升项目	18,000.00
45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病房改造建设及能力提升项目	15,900.00
46	鹿溪源项目高低压供配电工程	3,681.00
47	特来电兴运通达黄龙大道充电站	14,102.00
48	千禾味业 110KV 变电站工程施工总承包物资采购（高低压包）	2,995,584.80
49	千禾味业 110KV 变电站工程施工总承包物资采购（通讯包）	674,316.20
50	国电投新疆车师一体化项目 500MW 光伏箱变	12,361.36
51	北汽模数改造	14,481.00
52	华耀翠湖梨乡停车场充电项目	438,000.00
53	成都华耀新能源有限公司箱变维护	55,000.00
54	国电投新疆车师一体化项目 500MW 光伏箱变	16,481.82
55	荷韵苑	8,000.00
56	北湖揽樾项目供配电工程改造	3,535.00
57	建发金融城 49 亩临电	7,075.00
58	达时马特克（成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2,265.00

59	龙泉三鑫新材料项目	81,960.00
60	双流彭镇安快易重卡充电站项目	702,086.00
61	北湖春天三期改造	4,335.00
62	蜀镇改造	2,260.00
63	印度尼西亚北苏门答腊省 LAUBING2 水站站工程	608,300.00
64	华兴锦樾河畔小区高低压配电及一户一表用电工程	19,762.00
65	星环阀片成都汽车部件项目 800kVA 箱变工程施工	430,000.00
66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温江院区高压氧消防水泵电缆故障处置电缆项目	72,600.00
67	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屋顶 105.4KW 分布式光伏项目	126,480.00
68	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档案馆工商业屋顶 62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4,400.00
69	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党校屋顶 13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56,240.00
70	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残疾人联合会屋顶 53.32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3,984.00
71	华兴.滨江景城配套道路工程（市政道路）路灯低压上户及配电工程	33,855.40
72	四川天府新区万安小学用电线路改造工程	223,333.82
73	成渝中线铁路成都枢纽（十陵南站）项目电力迁改	275,000.00
74	四川省明宏车灯有限公司丹阳鑫发/德国 KVE 车灯研发制造项目生产车间一、生产车间二升级改造工程电力运维	165,000.00
75	成渝中线铁路成都枢纽（十陵南站）项目架空电力改造实施	99,735.00
76	荷韵金苑项目临时用电工程施工合同	353,042.98
77	致诚国际 D 地块商业扩容电力施工合同	90,000.00
78	三鑫新材增容项目	300,000.00
79	成都启新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配电房维护合同	35,000.00
80	**成都民用航空医学中心业务用房建设项目-高压外电工程**	2,566,618.24
81	骑龙小区综合楼及幼儿园配套配电施工合作协议	898,773.78
82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供配电系统环网开关柜和 EPS 汰旧更新改造项目**	791,000.00
83	**住宅及配套设施项目（0GX2022-13(071)）号地块住宅项目临时用电工程**	549,963.13
84	盐源县白乌 160MW 光伏项目 EPC 工程光伏区安装 C 标 工程施工	6,172,777.84
85	盐源县白乌 160MW 光伏项目 EPC 工程光伏区建筑工程施工标段三劳务作业分包合同	4,899,005.95
86	西城中心二期新增柴发配套低压配电柜工程施工合同	209,842.96
87	鹿溪源项目临时用电工程施工合同	197,344.50
88	**《新建 10 亿特种橡胶及工程塑料制品产能建设项目(一期)配电工 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180,000.00
89	巴中市飞祥玻璃有限公司屋顶 0.59904 兆瓦分布式光伏项目	718,848.00
90	华兴•滨江景城配套道路工程 10kV 及以下电力线路迁改项目	95,000.00

2. 已完工未结算重大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特殊业务

(一) 工程分包

□适用 √不适用

(二) 境外项目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大境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四) 园林工程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五) 是否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建筑装修装饰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特殊用工、安全生产与质量控制

(一) 特殊用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特殊用工情况。公司有固定的全日制施工团队，公司依法签署合同，办理社会保障手续；在面临季节性工程量任务较重、赶工期的情况，公司会有临时性劳务用工，主要用于电缆铺设、设备搬运、土建工作。公司严格按法律、法规规定，将承包业务转包、分包给具备用工主体资格、劳务专业资质的的组织或者自然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特殊用工情况。公司有固定的全日制施工团队，公司依法签署合同，办理社会保障手续；在面临季节性工程量任务较重、赶工期的情况，公司会有临时性劳务用工，主要用于电缆铺设、设备搬运、土建工作。公司单位严格法律、法规规定，将承包业务转包、分包给具备用工主体资格、劳务专业资质的的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 安全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安全生产、依法经营，公司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安全质量事故。

具体包括：

1、公司设立专门的质量安全部，全面负责工程的质量和安全工作。

2、公司制定详细的安全生产计划和操作规程，并向工人进行教育和培训。

3、对施工现场进行细致的安全评估和风险评估，检查施工场地的安全性能，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4、设立严格的安全标志和警示标志，对危险区域进行隔离，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

5、在进行高空或大功率电气设备安装时，必须戴好相关安全防护用品。

6、工人必须具备相关的电气安装技能和专业知识，确保操作规范，识别和报告安全隐患。

7、在设法清除电气安装过程中的漏电、过电压和电致死等危险源的时候，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

的工序和安全措施操作。

8、设立紧急预案和应急演练，以防事故发生后，能够快速响应、及时处理，减少损失。

总之，严格遵守安全规范和操作规程以及做到实时的风险排查和控制，都是保证电气安装工程安全生产的重要措施。

（三） 安全生产事故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安全生产事故、无重大交通事故、无重大设备事故、无重大火灾事故；无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和非正常上访事件，保持了稳定的安全生产格局。

（四） 质量控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质量安全部，全面负责和落实公司的质量安全工作。严格时时寻查，深刻汲取近年来电力行业事故事件教训，在建设施工、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工程监理及售后维护等阶段环节，深入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风险隐患和管理漏洞短板，重点对照《2025 年度电力建设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专项监管检查事项清单》明确的 34 个检查项目、180 项检查内容开展排查整治，切实保障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荣忠	董事长	男	1956 年 4 月	2023 年 9 月 5 日	2026 年 9 月 5 日	14,078,500	0	14,078,500	50%
陈娟	董事	女	1981 年 2 月	2023 年 9 月 5 日	2026 年 9 月 5 日	532,700	0	532,700	1.89%
何伟献	董事	男	1979 年 8 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陈磊	总经理	男	1984 年 10 月	2023 年 9 月 5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532,700	0	532,700	1.89%
陈磊	董事	男	1986 年 4 月	2023 年 9 月 5 日	2026 年 9 月 5 日	532,700	0	532,700	1.89%
孙首政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1964 年 2 月	2023 年 9 月 5 日	2026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覃宏	监事会主席	女	1975 年 3 月	2023 年 9 月 5 日	2026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魏启强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3 年 8 月	2023 年 9 月 5 日	2026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叶永健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2 年 10 月	2023 年 9 月 5 日	2026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张通	前董事兼总经	男	1984 年 10 月	2023 年 9 月 5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45,200	0	1,045,200	3.71%

	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陈磊和陈娟为陈荣忠的儿子和女儿。其余董监高人员无关联关系。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通	董事/总经理	离任	无	辞职
陈磊	董事	新任	董事/总经理	聘任
何伟献	无	新任	董事	选举任命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陈磊，男，出生于 1986 年 4 月 5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政治面貌：群众，学历：本科毕业，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2008 年 3 月至 2017 年 2 月，在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工作，任部门经理，从事人力资源及后勤工作；2017 年 2 月至 2019 年 2 月，在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主管行政工作。2019 年 2 月至 2025 年 4 月，在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维保部经理，负责公司售后及 运维工作；2025 年 4 月至今，在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

2、何伟献,男,出生于 1979 年 8 月 13 日,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政治面貌：群众，学历：本科毕业。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2009 年至 2015 年在佛山市本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至 2024 年在华太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任上市项目总监兼合伙人；2025 年至今在佛山市安沐嘉智慧康养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今，在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5
行政人员	7		1	6
生产人员	38	1	4	35
销售人员	32		17	15
技术人员	23		1	22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109	1	23	8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7	25
专科	46	41
专科以下	36	21
员工总计	109	8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调整的员工队伍：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有所减少，主要是退休返聘的基层人员；

2、考核调整减少了部分不合格的营销人员；

3、公司培训：公司为向新能源、虚拟电厂及能碳综合管理等领域转型，大规模安排员工，特别是中高层管理人员在全国各地考查学习，为公司未来发展潜力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4、党组织及工会活动：在公司党支部的带领下，组织各种活动，公司定期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生活，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

5、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按员工承担的职责和工作的绩效来支付报酬。

6.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形成包括《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重新修订了《公司章程》和上述一系列管理制度。

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会议、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

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公司人员管理独立、自主，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和兼职的情形。

3、资产独立：公司所有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公司核心技术和产品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4、机构独立：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组织机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精勤成思审字（2026）第 0072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高立庄 616 号新华国际中心 C 座 4 层 466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政坤	刘丙华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5 万元	

审 计 报 告

精勤成思审字（2026）第 00728 号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宇电力”）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宇电力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飞宇电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且本期经营活动仍为亏损，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飞宇电力主要收入来源于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该项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期内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投入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 包括对合同预计总成本以及履约进度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预算编制所依据的资料，复核预算编制、变更的依据，重新计算预算结果，核实期末预算的准确性；

（3）选取样本，检查工程合同、采购合同、劳务分包合同，复核重要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和成本确认的恰当性；

（4）选取样本，对实际发生的成本按成本构成检查发票、领料单等支持性文件，并进行截止测试，验证成本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

（5）向重要客户、重要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往来账款余额、本期交易额及工程项目的实施状况，验证相关账户余额的真实性、准确性。

五、其他信息

飞宇电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飞宇电力 20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飞宇电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飞宇电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飞宇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飞宇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飞宇电力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飞宇电力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268,173.08	8,397,763.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300,000.00	3,447,353.16
应收账款	五.3	52,961,797.26	54,218,174.12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预付款项	五.5	8,285,314.68	9,958,628.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3,969,024.68	2,046,099.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7,785,858.41	5,442,964.0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8	10,056,796.02	11,192,587.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89,209.31	89,209.31
流动资产合计		89,716,173.44	94,792,779.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7,652,510.20	18,696,791.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1	2,967,098.97	3,042,057.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2,531,450.89	2,204,397.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51,060.06	23,943,246.09
资产总计		112,867,233.50	118,736,02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31,550,000.00	2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31,177,633.14	29,723,781.44
预收款项	五.16	20,000.00	20,000.00
合同负债	五.17	894,805.62	2,863,249.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630,643.38	714,349.88
应交税费	五.19	7,947,747.06	7,402,057.12
其他应付款	五.20	937,709.33	1,458,290.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1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286,992.32	3,359,905.76
流动负债合计		84,445,530.85	68,541,633.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3	7,750,000.00	18,7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50,000.00	18,750,000.00
负债合计		92,195,530.85	87,291,633.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28,157,000.00	28,15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5	27,237,263.40	27,237,263.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34,722,560.75	-23,949,87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71,702.65	31,444,391.6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71,702.65	31,444,391.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2,867,233.50	118,736,025.52

法定代表人：陈荣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首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02,671.53	3,709,009.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1,494,949.22
应收账款	十五.1	44,526,348.21	41,578,657.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253,182.90	6,115,564.39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7,717,875.56	12,462,096.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056,796.02	11,192,587.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209.31	89,209.31
流动资产合计		72,546,083.53	76,642,073.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7,304,621.79	7,304,621.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9,969.67	206,167.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604.43	1,648,046.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05,195.89	9,158,836.47
资产总计		82,051,279.42	85,800,909.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50,000.00	1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790,771.46	26,466,351.2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5,807.23	486,858.14
应交税费		2,418,884.32	1,967,708.86

其他应付款		928,905.69	1,440,754.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733,310.04	2,741,744.7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65,997.90	1,391,706.24
流动负债合计		59,113,676.64	47,495,12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000,000.00
负债合计		59,113,676.64	57,495,123.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8,157,000.00	28,15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846,600.19	13,846,600.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065,997.41	-13,697,814.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937,602.78	28,305,785.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051,279.42	85,800,909.5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27	73,258,462.95	123,294,028.22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73,258,462.95	123,294,028.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316,932.66	133,313,059.38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61,434,198.67	110,214,054.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8	646,333.33	558,884.43
销售费用	五.29	2,290,581.14	3,047,408.08
管理费用	五.30	7,686,468.95	7,836,279.54
研发费用	五.31	8,115,250.97	9,111,536.88
财务费用	五.32	2,144,099.60	2,544,895.80
其中：利息费用	五.32	1,625,221.93	1,911,190.00
利息收入	五.32	10,603.07	20,648.97
加：其他收益	五.33	83,208.16	515,702.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2,663,135.94	-5,997,616.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482,778.98	-351,062.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55,618.51	-15,852,008.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104,330.53	2,000.0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45,473.94	689.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96,761.92	-15,850,697.08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324,072.97	-952,301.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72,688.95	-14,898,395.2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72,688.95	-14,898,395.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72,688.95	-14,898,395.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72,688.95	-14,898,395.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72,688.95	-14,898,395.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53

法定代表人：陈荣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首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64,187,897.57	108,361,288.91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54,378,578.02	98,914,105.46
税金及附加		209,228.29	82,695.99
销售费用		1,732,201.95	2,355,087.36
管理费用		4,552,760.40	4,325,421.94
研发费用		5,533,087.42	4,837,456.92
财务费用		1,044,297.68	1,534,707.84
其中：利息费用		906,437.95	1,108,500.88
利息收入		4,378.30	14,028.21
加：其他收益		53,686.74	324,559.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94,967.85	-5,128,931.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50.93	-351,062.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92,286.37	-8,843,621.62
加：营业外收入		0.55	
减：营业外支出		45,473.94	689.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37,759.76	-8,844,310.74
减：所得税费用		-369,576.96	-821,999.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8,182.80	-8,022,311.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8,182.80	-8,022,311.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68,182.80	-8,022,311.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8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859,614.51	146,226,929.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1,237,444.75	1,255,20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97,059.26	147,482,130.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467,422.22	121,658,683.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54,046.91	12,995,322.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3,089.63	2,464,24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8,157,761.89	7,891,26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62,320.65	145,009,52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0	-15,065,261.39	2,472,607.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31.01	6,8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1.01	6,8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1.01	-6,89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550,000.00	3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50,000.00	3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9,8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5,221.93	1,911,19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429,450.00	613,53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4,671.93	32,364,72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5,328.07	-364,720.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79,264.33	2,100,988.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97,763.68	6,296,775.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8,499.35	8,397,763.68

法定代表人：陈荣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首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558,971.96	125,736,672.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3,767.58	1,046,704.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92,739.54	126,783,377.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72,884.90	114,576,028.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09,912.09	4,949,037.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6,776.76	1,256,875.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3,289.70	11,167,29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42,863.45	131,949,23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0,123.91	-5,165,857.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550,000.00	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50,000.00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7,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6,437.95	1,108,500.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50.00	413,53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55,887.95	8,922,03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4,112.05	4,077,969.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6,011.86	-1,087,888.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9,009.66	4,796,89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997.80	3,709,009.6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157,000.00				27,237,263.40						-23,949,871.80		31,444,391.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57,000.00				27,237,263.40						-23,949,871.80		31,444,391.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72,688.95		-10,772,688.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72,688.95		-10,772,688.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157,000.00				27,237,263.40						-34,722,560.75		20,671,702.65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157,000.00				27,237,263.40						-9,051,476.57		46,342,78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57,000.00				27,237,263.40						-9,051,476.57		46,342,786.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98,395.23		-14,898,395.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98,395.23		-14,898,39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157,000.00				27,237,263.40						-23,949,871.80		31,444,391.60

法定代表人：陈荣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首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157,000.00				13,846,600.19						-13,697,814.61	28,305,785.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57,000.00				13,846,600.19						-13,697,814.61	28,305,785.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68,182.80	-5,368,182.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68,182.80	-5,368,182.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157,000.00				13,846,600.19						-19,065,997.41	22,937,602.78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157,000.00				13,846,600.19						-5,675,503.02	36,328,09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57,000.00				13,846,600.19						-5,675,503.02	36,328,097.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22,311.59	-8,022,311.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22,311.59	-8,022,311.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157,000.00				13,846,600.19						-13,697,814.61	28,305,785.58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宇电力”或“本公司”）前身为四川飞宇集团成都飞宇电力安装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 6 日，经成都市双流工商局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由四川飞宇集团成都飞宇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变更为四川飞宇电力安装有限公司；2017 年 3 月 16 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由四川飞宇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变更为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8 月，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公司现持有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22752806381W。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2,815.7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荣忠；公司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朱家庙路 236 号。

2、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建设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货物进出口；施工专业作业；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供电业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高铁设备、配件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

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 73,258,462.95 元，发生净亏损 10,772,688.95 元。公司近三年未分配利润分别为-34,722,560.75 元、-23,949,871.80 元、-9,051,476.57 元，呈现损失逐年增加趋势。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20,671,702.65 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供电行业相关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人民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

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

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在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

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

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往来款。
合同资产：	
组合 1	本组合为业主尚未结算的建造工程款项
组合 2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a.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b.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

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④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包括关联方往来、保证金、备用金等。

⑤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⑦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

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

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

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0	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5	31.67-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

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基于合同	直线法
软件	3	基于合同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

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5.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和计量方法如下：

（1）识别履约义务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将向客户转让商品（包括劳务，下同）的承诺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分两种情况识别单项履约义务：一是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者商品的组合）的承诺。二是本公司向客户转让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

（2）确定交易价格

本公司按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3）收入确认时点及判断依据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各类型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约义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安装工程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项目合同主要是电力安装工程，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

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的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房产余值、出租租金	1.2%、1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51002592，有效期：三年，因此报告期内持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51002977，有效期：三年，因此报告期内持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上期”指 202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268,173.08	8,397,763.68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　　计	6,268,173.08	8,397,763.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注 1：本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户：20000002103000016），期末余额 10,697.91 元，冻结状态正常，止付状态：只收不付。

注 2：本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怡心支行（1000050002603585-000156），活期；限制来源:司法冻结，限制类型:金额冻结：3,438,975.82 元。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47,353.16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	
小　　计	300,000.00	3,447,353.16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300,000.00	3,447,353.16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无。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
合　计		200,000.00

注：上述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已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到期。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9,906,775.86	22,557,839.51
1 至 2 年	16,088,365.18	30,119,992.57
2 至 3 年	21,572,994.02	5,277,825.69

3至4年	3,485,147.52	5,370,097.28
4至5年	3,805,426.79	959,202.71
5年以上	4,397,594.50	4,036,115.08
小　计	69,256,303.87	68,321,072.84
减：坏账准备	16,294,506.61	14,102,898.72
合　计	52,961,797.26	54,218,174.1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37,454.14	10.31	3,568,727.07	50.00	3,568,727.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118,849.73	89.69	12,725,779.54	20.49	49,393,070.19
其中：账龄组合	62,118,849.73	100.00	12,725,779.54	100.00	49,393,070.19
合　计	69,256,303.87	——	16,294,506.61	——	52,961,797.26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37,454.14	10.45	3,568,727.07	50.00	3,568,727.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183,618.70	89.55	10,534,171.65	17.22	50,649,447.05
其中：账龄组合	61,183,618.70	89.55	10,534,171.65	17.22	50,649,447.05
合　计	68,321,072.84	——	14,102,898.72	——	54,218,174.12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	7,137,454.14	3,568,727.07	50.00	诉讼结案后，对方愿

公司				意以房抵债，预计损失 50%
合　计	7,137,454.14	3,568,727.07	——	——

续上表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37,454.14	3,568,727.07	50.00	诉讼结案后，对方愿意以房抵债，预计损失 50%
合　计	7,137,454.14	3,568,727.07	——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906,775.86	995,410.30	5.00
1 至 2 年	16,088,365.18	1,608,836.51	10.00
2 至 3 年	14,806,964.52	2,961,392.90	20.00
3 至 4 年	3,485,147.52	1,045,544.25	30.00
4 至 5 年	3,434,002.15	1,717,001.08	50.00
5 年以上	4,397,594.50	4,397,594.50	100.00
合　计	62,118,849.73	12,725,779.54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557,839.51	1,127,891.97	5.00
1 至 2 年	23,353,963.07	2,335,396.31	10.00
2 至 3 年	5,277,825.69	1,055,565.14	20.00
3 至 4 年	4,998,672.64	1,499,601.79	30.00
4 至 5 年	959,202.71	479,601.36	50.00
5 年以上	4,036,115.08	4,036,115.08	100.00
合　计	61,183,618.70	10,534,171.65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0,534,171.65	2,191,607.89			12,725,779.54
合　计	10,534,171.65	2,191,607.89			12,725,779.54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37,454.14	10.31	3,568,727.07
成都惠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09,506.85	7.67	472,557.51
四川恒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4,576,546.27	6.61	1,074,479.38
成都双流兴城置业有限公司	4,513,330.20	6.52	586,554.29
成都致诚置业有限公司	4,052,333.03	5.85	464,488.61
合计	25,589,170.49	36.96	6,166,806.86

4.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合　计		

（2）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3,990.95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03,990.95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589,908.54	67.46	9,522,890.21	95.62
1至2年	2,327,781.51	28.10	92,739.58	0.93
2至3年	69,630.98	0.84	36,940.00	0.37
3年以上	297,993.65	3.60	306,058.65	3.08

合　计	8,285,314.68	——	9,958,628.44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成都集发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1,027,222.88	12.40
四川盟新劳务有限公司	980,000.00	11.83
新都区杰诺建材经营部	670,000.00	8.09
陕西宇光电气有限公司	342,113.42	4.13
四川信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42,106.00	4.13
合计	3,361,442.30	40.58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69,024.68	2,046,099.44
合　　计	3,969,024.68	2,046,099.44

（1）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365,873.00	524,240.75
1至2年	184,662.00	269,890.47
2至3年	236,609.92	150,088.46
3至4年	130,000.00	279,779.73
4至5年	279,779.73	174,413.00
5年以上	776,100.03	651,687.03
小　计	3,973,024.68	2,050,099.44
减：坏账准备	4,000.00	4,000.00
合　计	3,969,024.68	2,046,099.44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723,084.98	1,720,773.68
房租	168,232.17	194,039.51
代扣代缴	52,813.87	57,917.24
备用金	24,893.66	73,369.01

往来款	4,000.00	4,000.00
小　计	3,973,024.68	2,050,099.44
减：坏账准备	4,000.00	4,000.00
合　计	3,969,024.68	2,046,099.44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73,024.68	100.00	4,000.00	0.10	3,969,024.68
其中：账龄组合	4,000.00	0.10	4,000.00	100.00	
无风险组合	3,969,024.68	99.90			3,969,024.68
合　计	3,973,024.68	——	4,000.00	——	3,969,024.6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0,099.44	100.00	4,000.00	0.20	2,046,099.44
其中：账龄组合	4,000.00	0.20	4,000.00	100.00	
无风险组合	2,046,099.44	99.80			2,046,099.44
合　计	2,050,099.44	——	4,000.00	——	2,046,099.44

④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			4,000.00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000.00			4,000.00

⑤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4,000.00				4,000.00
合　计	4,000.00				4,000.00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材料集采分公司	保证金	1,330,000.00	1年以内	33.48	
四川兴佰盈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97,583.30	1年以内	10.01	
成都市华兴住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360,000.00	1年以内	9.06	
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8,982.61	4年以上	7.78	
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943.74	2-3年	5.06	
合　计	——	2,597,509.65	——	65.39	

7.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1,906.38		771,906.38
在产品	6,560,022.83		6,560,022.83
库存商品	453,929.20		453,929.20
合　计	7,785,858.41		7,785,858.41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6,716.58		746,716.58
在产品	4,468,702.80		4,468,702.80
库存商品	133,444.28		133,444.28
委托加工物资	94,100.42		94,100.42
合　计	5,442,964.08		5,442,964.08

8.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完工结算资产	10,634,628.63	577,832.61	10,056,796.02
合　计	10,634,628.63	577,832.61	10,056,796.02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完工结算资产	11,781,670.74	589,083.54	11,192,587.20
合　计	11,781,670.74	589,083.54	11,192,587.2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0,634,628.63	100.00	577,832.61	5.43	10,056,796.02

合　　计	10,634,628.63	——	577,832.61	——	10,056,796.02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1,781,670.74	100.00	589,083.54	5.00	11,192,587.20
合　　计	11,781,670.74	——	589,083.54	——	11,192,587.20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减值准备	589,083.54		11,250.93		577,832.61
合　计	589,083.54		11,250.93		577,832.6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合同资产情况

债务人名称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市华兴住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01,070.89	19.76	105,053.54
中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1,363,843.14	12.82	68,192.16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328,790.17	12.49	66,439.51
四川宏业电力集团有限公司锦隆鑫分公司	3,142,905.89	29.55	203,246.47
成都琇樾置业有限公司	1,774,326.54	16.68	88,716.33
合计	9,710,936.63	91.30	531,648.01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89,209.31	89,209.31
合　　计	89,209.31	89,209.31

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7,636,314.68	**18,696,791.43**
固定资产清理	16,195.52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17,652,510.20	**18,696,791.43**

（1）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7,345,716.19	694,087.75	4,648,585.20	3,018,755.75	858,182.28	36,565,327.17
2.本期增加金额		4,664.45			4,666.56	9,331.01
（1）购置		4,664.45			4,666.56	9,331.01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5,230.00	66,000.00		261,230.00
（1）处置或报废			195,230.00	66,000.00		261,230.00
4.期末余额	27,345,716.19	698,752.20	4,453,355.20	2,952,755.75	862,848.84	36,313,428.18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9,211,994.66	655,292.11	4,416,485.74	2,787,343.30	797,419.93	17,868,535.74
2.本期增加金额	911,523.72	4,690.26	43,663.63	67,156.60	26,578.03	1,053,612.24
（1）计提	911,523.72	4,690.26	43,663.63	67,156.60	26,578.03	1,053,612.24
3.本期减少金额			185,469.48	59,565.00		245,034.48
（1）处置或报废			185,469.48	59,565.00		245,034.48

4.期末余额	10,123,518.38	659,982.37	4,274,679.89	2,794,934.90	823,997.96	18,677,113.50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222,197.81	38,769.83	178,675.31	157,820.85	38,850.88	17,636,314.68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8,133,721.53	38,795.64	232,099.46	231,412.45	60,762.35	18,696,791.43

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011,235.47
合　计	4,011,235.47

（2）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机器设备	9,760.52	
运输工具	6,435.00	
合　计	16,195.52	

1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3,747,919.05	15,282.05	3,763,201.1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3,747,919.05	15,282.05	3,763,201.10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705,861.72	15,282.05	721,143.77
2.本期增加金额	74,958.36		74,958.36
（1）计提	74,958.36		74,958.3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780,820.08	15,282.05	796102.13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67,098.97		2,967,098.97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042,057.33		3,042,057.33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资产	16,876,339.27	2,531,450.89	14,695,982.26	2,204,397.33

减值损失				
合　计	16,876,339.27	2,531,450.89	14,695,982.26	2,204,397.33

1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438,975.82	冻结受限
应收账款	2,101,070.89	向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提供借款质押反担保
固定资产	17,222,197.81	向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质押反担保
无形资产	2,967,098.97	向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质押反担保
合　　计	25,729,343.49	

14.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5,000,000.00
保证借款	31,550,000.00	17,000,000.00
合　计	31,550,000.00	22,000,000.00

（2）期末保证借款余额情况明细如下：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借款期末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保证人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0,000,000.00	2025-2-27	2026-2-26	陈荣忠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	5,000,000.00	2025-6-6	2026-6-5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	2,150,000.00	2025-1-22	2026-1-22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	1,400,000.00	2025-9-11	2026-9-11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四川飞宇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	5,000,000.00	2025-1-10	2026-1-9	成都中小企业

气有限公司	公司成都分行				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张祥英；陈荣忠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000,000.00	2025-2-21	2026-2-20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3,000,000.00	2025-3-31	2026-3-31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陈荣忠
	合 计	31,550,000.00	——	——	——

15.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31,177,633.14	29,723,781.44
合　　计	31,177,633.14	29,723,781.44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四川恒瑞源电气有限公司	2,385,110.03	合同未履行完
四川豪杰众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222,240.00	合同未履行完
四川兴电能源有限公司	3,023,062.30	合同未履行完
合　　计	8,630,412.33	——

16.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20,000.00	20,000.00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雅安市名山区水扬茶厂	20,000.00	客户项目尚未开始
合　　计	20,000.00	——

17.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733,310.04	2,741,744.71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61,495.58	121,504.42
合　　计	894,805.62	2,863,249.13

18.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14,349.88	5,983,432.78	6,067,139.28	630,643.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7,101.25	697,101.2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714,349.88	6,680,534.03	6,764,240.53	630,643.3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6,218.43	5,479,733.89	5,564,133.95	581,818.37
2.职工福利费		10,323.00	10,323.00	
3.社会保险费		364,230.54	364,230.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5,326.48	345,326.48	
工伤保险费		18,904.06	18,904.06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2,800.00	20,400.00	20,000.00	13,2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331.45	108,745.35	108,451.79	35,625.0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714,349.88	5,983,432.78	6,067,139.28	630,643.3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1,903.36	671,903.36	
2.失业保险费		25,197.89	25,197.8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697,101.25	697,101.25	

1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7,207,382.63	6,714,935.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1,238.45	372,472.72

教育费附加	148,885.74	132,271.88
企业所得税	82,992.93	82,992.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855.92	75,780.00
印花税	4,531.73	17,744.75
个人所得税	5,859.66	5,859.66
合计	7,947,747.06	7,402,057.12

2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37,709.33	1,458,290.59
合　　计	937,709.33	1,458,290.59

（1）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62,365.94	1,349,231.58
往来款	56,493.23	91,523.17
代扣代缴	110,046.52	17,535.84
费用类	8,803.64	
合　　计	937,709.33	1,458,290.59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四川中和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2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成都鹏程华宇劳务有限公司	185,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四川恒瑞源电气有限公司	131,258.00	保证金未到期
四川林思坤众和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合　　计	596,258.00	——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3）	1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0	1,000,000.00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的汇票	200,000.00	3,097,353.16
待转销项税	86,992.32	262,552.60
合　计	286,992.32	3,359,905.76

23.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抵押及保证借款	8,750,000.00	9,750,000.00	2.05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3.9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1）	11,000,000.00	1,000,000.00	2.05-3.95
合　计	7,750,000.00	18,750,000.00	

注：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借款条件	备注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3-8-10	2026-8-10	信用借款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华支行营业部	5,000,000.00	4,500,000.00	2024-7-11	2027-7-11	陈荣忠、张祥英、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华支行营业部	4,750,000.00	4,250,000.00	2024-5-29	2027-5-29		
	合 计	19,750,000.00	18,750,000.00	——	——	——	

24.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157,000.00						28,157,000.00

25.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7,237,263.40			27,237,263.40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27,237,263.40			27,237,263.40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3,949,871.80	-9,051,476.57
调整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3,949,871.80	-9,051,476.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72,688.95	-14,898,395.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722,560.75	-23,949,871.80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050,472.75	60,980,193.19	122,073,446.25	109,406,342.52
其他业务	1,207,990.20	454,005.48	1,220,581.97	807,712.13
合　计	73,258,462.95	61,434,198.67	123,294,028.22	110,214,054.65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	258,411.76	264,358.97
土地使用税	117,002.08	117,002.08
印花税	40,537.87	69,537.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837.02	60,321.53
教育费附加	57,566.75	27,878.70
地方教育税附加	38,377.85	18,585.82
车船税	600.00	1,200.00

合 计	646,333.33	558,884.43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2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221,688.40	1,316,098.81
折旧摊销	9,541.14	18,024.22
服务费	441,547.91	1,042,732.43
差旅费	145,377.27	419,081.64
售后费用	38,034.60	87,200.15
修理费	7,780.00	10,673.66
业务招待费	85,985.00	39,431.00
运输费	116,183.62	10,434.00
办公费	141,785.78	33,651.33
其他	82,657.42	70,080.84
合 计	2,290,581.14	3,047,408.08

3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631,474.55	5,153,710.93
折旧摊销	529,366.51	551,952.32
办公费	925,638.67	591,282.53
咨询服务费	2,132,141.60	713,136.18
差旅费	123,211.30	146,045.29
车辆费	170,175.13	172,840.33
业务招待费	77,098.04	81,437.32
其他	97,363.15	425,874.64
合 计	7,686,468.95	7,836,279.54

3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外协	3,266,695.74	1,339,965.38
咨询服务费	2,895,721.04	1,303,889.89
领用材料	779,718.70	1,657,110.44
职工薪酬	1,173,115.49	4,810,571.17
合 计	8,115,250.97	9,111,536.88

3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1,625,221.93	1,911,190.00
减：利息收入	10,603.07	20,648.97
手续费	100,030.74	31,924.72
承兑汇票贴息		8,900.00
其他-担保费	429,450.00	613,530.05
合　计	2,144,099.60	2,544,895.80

3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82,266.13	514,628.2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42.03	1,073.93	
合　计	83,208.16	515,702.21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政策扶持资金	16,500.00	14,800.00	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专项资金	35,000.00		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0,766.13	30,298.28	收益相关
特殊人群增值税退税		92,174.00	收益相关
成都市中小企业协会（经济运行局）服务费		56,000.00	收益相关
成都市双流区科学技术局关于2023年度成都市双流区聚焦产业建圈强链促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十条政策		69,323.00	收益相关
成都市中小企业协会-贷款贴息		39,333.00	收益相关
双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企业补助贷款贴息		81,600.00	收益相关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2022年成都市中小企业成长工程补助项目补贴		131,100.00	收益相关

34.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63,135.94	-5,997,616.20

合　　计	-2,663,135.94	-5,997,616.20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82,778.98	-351,062.85
合　　计	482,778.98	-351,062.85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不再支付的款项	94,329.64		94,329.64
违约赔偿收入	10,000.00	2,000.00	10,000.00
其他	0.89	0.04	0.89
合　　计	104,330.53	2,000.04	104,330.53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收回款项	45,473.94		45,473.94
其他		689.12	
合　　计	45,473.94	689.12	45,473.94

38.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4,072.97	-952,301.85
合　　计	-324,072.97	-952,301.8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1,096,761.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64,514.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862.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37,473.76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上年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89,105.50
所得税费用	-324,072.97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83,208.16	514,628.28
其他营业外收入	10,000.30	3,073.97
存款利息收入	10,603.08	20,648.97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133,633.21	716,849.45
合　　计	1,237,444.75	1,255,200.67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性支出	5,151,715.35	7,144,867.05
其他营业外支出		32,613.84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3,006,046.54	713,786.73
合　　计	8,157,761.89	7,891,267.62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融机构担保费	429,450.00	613,530.05
合　　计	429,450.00	613,530.05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772,688.95	-14,898,395.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2,778.98	351,062.85
信用减值损失	2,663,135.94	5,997,616.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1,053,612.24	1,196,262.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4,958.36	74,958.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5,221.93	2,524,720.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053.56	-952,30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2,894.33	1,947,540.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63,831.97	10,465,427.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920,606.01	-4,234,283.7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5,261.39	2,472,607.4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18,499.35	8,397,763.68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8,397,763.68	6,296,775.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79,264.33	2,100,988.3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818,499.35	8,397,763.6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18,499.35	8,397,763.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8,499.35	8,397,763.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分类列示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从期初余额到期末余额所发生的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2,000,000.00	31,550,000.00		22,000,000.00		31,550,000.00
长期借款	19,750,000.00			1,000,000.00		18,750,000.00
合　计	41,750,000.00	31,550,000.00		23,000,000.00		50,300,000.00

41.租赁

①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833,048.54
合　计		833,048.54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8,115,250.97	9,111,536.88
合　计	8,115,250.97	9,111,536.88

（1）费用化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外协	3,266,695.74	1,339,965.38
咨询服务费	2,895,721.04	1,303,889.89
领用材料	779,718.70	1,657,110.44
职工薪酬	1,173,115.49	4,810,571.17

合　计	8,115,250.97	9,111,536.88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7,800 万元	成都市双流区	成都市双流区	生产、销售、提供劳务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飞宇中聚变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00 万元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生产、销售、提供劳务	100.00		投资设立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5 年 12 月 3 日，本公司在海南省海口市投资设立子公司海南飞宇中聚变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并取得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60000MAK352WP79 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滨海大道 32 号复兴城 E 区二楼 D 区，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电线、电缆制造；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软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电子元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物联网技术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终端测试设备制造；咨询策划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进出口代理；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联网技术研发；数字技术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本公司的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四：金融资产减值”部分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	直接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间接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合计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陈荣忠	50.00%	8.19%	58.19%
张祥英	1.89%		1.89%

注：张祥英与陈荣忠为夫妻关系。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荣忠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股 58.19%股东
张通	前总经理、董事、持股 3.71%股东
陈娟	董事、持股 1.89%股东
陈磊	董事、持股 1.89%股东
孙首政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覃宏	监事会主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2）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无。

（3）关联承包情况：无。

（4）关联租赁情况：无。

（5）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荣忠	13,500,000.00	2025-2-27	2026-2-26	否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5,000,000.00	2025-6-6	2029-6-5	否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2,150,000.00	2025-1-22	2029-1-22	否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1,400,000.00	2025-9-11	2029-9-11	否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3,000,000.00	2025-3-24	2026-3-24	否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13,000,000.00	2024-2-8	2025-2-8	是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2,600,000.00	2024-3-8	2025-3-7	是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2,400,000.00	2024-5-8	2025-5-7	是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5,000,000.00	2024-6-7	2025-6-6	是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5-29	2027-5-29	否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陈荣忠、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7-11	2027-7-11	否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陈荣忠、张祥英	3,000,000.00	2024-12-16	2025-12-15	是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陈荣忠	6,000,000.00	2024-3-14	2025-3-14	是

（6）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7）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8）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3,460.00	869,930.00

（9）关联方承诺：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无。

（2）应付项目：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因不服四川省木里藏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川 3422 民初 475 号判决书，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向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中建二局上诉请求：1.依法撤销四川省木里藏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5）川 3422 民初 475 号民事判决第三项，并改判为李杰、信合公司、飞宇公司、辉睿公司、谊友公司对中安浩能公司应返还的农民工工资 5,299,271.00 元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一、二审诉讼费由中安浩能公司、胡林、李杰、信合公司、飞宇公司、辉睿公司、谊友公司承担。”。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该案件已由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5）川 34 民终 2538 号，“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97,790.00 元，由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负担 48,895.00 元，由四川中安浩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胡林负担 48,895.00 元。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参股中诚建川（四川）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6MAK66F9Y8J，本公司持股比例 45%。本次投资系公司战略布局需要，不影响 2025 年度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相关投资款暂未支付。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需披露其他事项。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6,221,853.82	14,809,444.55
1至2年	13,016,647.54	25,598,550.16
2至3年	19,273,509.91	4,898,223.01
3至4年	3,418,750.68	3,428,807.08
4至5年	2,541,943.85	790,628.46
5年以上	2,946,505.97	2,450,899.45
小　计	57,419,211.77	51,976,552.71
减：坏账准备	12,892,863.56	10,397,895.71
合　　计	44,526,348.21	41,578,657.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07,670.14	9.77	2,803,835.07	50.00	2,803,835.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811,541.63	90.23	10,089,028.49	19.47	41,722,513.14
其中：账龄组合	51,811,541.63	100.00	10,089,028.49	19.47	41,722,513.14
合　　计	57,419,211.77	——	12,892,863.56	——	44,526,348.21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07,670.14	10.79	2,803,835.07	50.00	2,803,835.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68,882.57	89.21	7,594,060.64	16.38	38,774,821.93
其中：账龄组合	46,368,882.57	100.00	7,594,060.64	16.38	38,774,821.93
合　　计	51,976,552.71	——	10,397,895.71	——	41,578,657.00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07,670.14	2,803,835.07	50.00	诉讼结案后，对方愿意以房抵债，预计损失 50%
合　计	5,607,670.14	2,803,835.07	——	——

续上表

应收账款（按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07,670.14	2,803,835.07	50.00	诉讼结案后，对方愿意以房抵债，预计损失 50%
合　计	5,607,670.14	2,803,835.07	——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221,853.82	811,092.69	5.00
1至2年	13,016,647.54	1,301,664.75	10.00
2至3年	13,665,839.77	2,733,167.95	20.00
3至4年	3,418,750.68	1,025,625.20	30.00
4至5年	2,541,943.85	1,270,971.93	50.00
5年以上	2,946,505.97	2,946,505.97	100.00
合　计	51,811,541.63	10,089,028.49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809,444.55	740,472.24	5.00
1至2年	19,990,880.02	1,999,088.00	10.00
2至3年	4,898,223.01	979,644.60	20.00
3至4年	3,428,807.08	1,028,642.12	30.00
4至5年	790,628.46	395,314.23	50.00
5年以上	2,450,899.45	2,450,899.45	100.00
合　计	46,368,882.57	7,594,060.64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0,397,895.71	2,494,967.85			12,892,863.56
合　计	10,397,895.71	2,494,967.85			12,892,863.56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07,670.14	9.77	2,803,835.07
成都惠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09,506.85	9.25	472,557.51
四川恒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4,576,546.27	7.97	1,074,479.38
成都双流兴城置业有限公司	4,513,330.20	7.86	586,554.29
成都致诚置业有限公司	4,052,333.03	7.06	464,488.61
合计	24,059,386.49	41.91	5,401,914.86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17,875.56	12,462,096.30
合　　计	7,717,875.56	12,462,096.30

（1）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6,512,080.62	11,333,194.81
1至2年	134,662.00	38,946.73
2至3年	35,666.18	134,488.00
3至4年	130,000.00	277,779.73
4至5年	277,779.73	50,000.00
5年以上	627,687.03	627,687.03
小　　计	7,717,875.56	12,462,096.3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7,717,875.56	12,462,096.3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6,048,785.11	11,062,623.50
押金及保证金	1,608,144.94	1,333,416.94
备用金	14,893.66	17,768.55
代扣代缴款项	46,051.85	48,287.31
小　计	7,717,875.56	12,462,096.3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7,717,875.56	12,462,096.30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047,785.11	1年以内	78.36	
成都市华兴住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60,000.00	1年以内	4.66	
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08,982.61	5年以上	4.00	
眉山晟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5年以上	1.30	
徐麓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5年以上	1.30	
合　计	——	6,916,767.72	——	89.62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304,621.79		7,304,621.79	7,304,621.79		7,304,621.7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7,304,621.79		7,304,621.79	7,304,621.79		7,304,621.79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四川飞宇电气有限公司	7,304,621.79			7,304,621.79		
合　计	7,304,621.79			7,304,621.79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187,897.57	54,378,578.02	108,361,288.91	98,914,105.46
其他业务				
合　计	64,187,897.57	54,378,578.02	108,361,288.91	98,914,105.46

十六、补充资料

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2,266.13	附注五、33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8.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2.债务重组损益；		
13.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5.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6.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19.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798.62	
2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2,064.75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2,064.7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额	142,064.7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4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89	-0.39	-0.39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266.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798.6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2,064.75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2,064.7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